

2015

林語堂文學獎
作品集刊

The Lin Yutang Literary Prize
An Anthology of Prize-Winning Works



序

林語堂故居執行長

——
曾泰元

文學是個人心靈的表達，研究一個時代的文學也就是研究這一個時代的精神，是自信而寧靜的，是富於想像、活力充沛而饒有創造性的，抑或是動盪而迷亂的。而且，我們還要尋求，在社會和政治變化的衝擊下，有沒有產生有深度而成熟的不朽傑作，有沒有作家達到了化境，創造出堪以傳諸後世的瑰品。

——
林語堂

藉由林先生這一段話，我們不難發現，文學創作者必須洞察著社會脈動，一篇篇不朽作品，更是構成一個時代的重要磐石。本屆小說組收件作品題材廣泛，有深入女性心靈的描寫，也有貼近時事的作品；有新移民的困境，也有職場中不

為人知的暗潮洶湧。今年特設的短文組，來稿作品也精彩多樣，許多林先生粉絲讀者的創意更讓人雙眼一亮。

今年適逢林先生100歲誕辰，眾多林語堂故居的老朋友們共襄盛舉，協助我們共創這次文學獎的歡快豐收。包括幼獅文藝吳鈞堯老師、喜菡文學網喜菡老師。而除了老朋友們的幫忙與指導外，今年的文學獎又有好幾位新朋友加入：小說組的複審，邀請到知名小說家楊富閔老師擔任複審評審，決審部分，邀請到聯合報副刊組主編宇文正老師、知名作家張啟疆老師，以及政大臺文所陳芳明老師給予指導；特設的短文組，也邀請到文壇前輩季季老師、知名散文家柯裕棻老師，以及佛光大學林明昌老師來到故居，帶給我們許多文學上的啟發。除了再次感謝，更希望所有師長能不吝給予我們持續的支持與協助，幫助林語堂文學獎這一片筆耕不輟的沃土，更加連年豐收。

本次文學獎在徵件上，也持續與著名出版集團——城邦·POPO原創合作，藉由其建置的「征文舞台」平台之宣傳，讓許多國內、甚至遠在海外的參賽者更有機會看見這一個具有意義的文學比賽。在此特別向城邦·POPO原創致謝。

在每一篇精采作品的背後，都有一段值得珍藏的故事和人生經歷。未來，故居仍將本著推廣文學的熱忱，持續打造、經營這個得之不易的寶貴園地。感謝所有喜愛文學的朋友們，也期待我們再一次的相遇。

【目次】

序

03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小說組

也是多年以後

紅 荳／首獎

13

留

游善鈞／貳獎

27

海上光

郭子琳／參獎

41

剝離

林瑞麟／佳作

55

傻子玫瑰

豆 紗／佳作

69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短文組

找大師聊天

鄒惠蓉

88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聽見書香

林童照

90

Hello! Dr. Lin

Agnes

92

通仙

曲江

94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生活即藝術

貝貝

96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暴民

98

神遇

蔡永強

101

自由真好

劉愛玲

103

請問……

孫家琦

105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陳儀泓

107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林鈺富

109

再打一次

MeowYo

112

林語堂文學獎小說組複審會議紀錄

115

林語堂文學獎小說組決審會議紀錄

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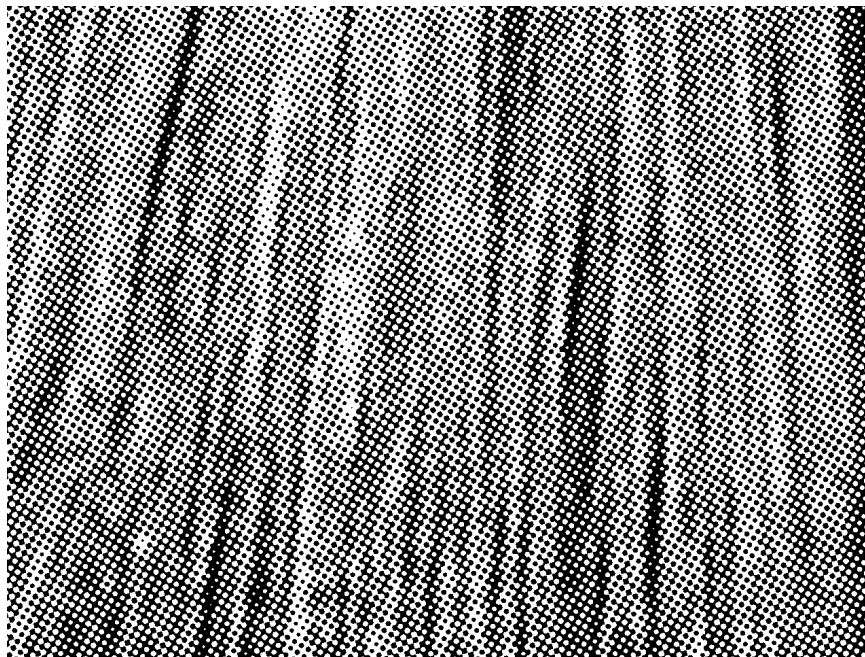
林語堂文學獎短文組決審會議紀錄

161

評審簡介

185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小說組



也是多年以後

首獎

紅荳

作者介紹

你。紅荳。淡江大學中文系。

你說：生命宛如一齣荒謬劇。若沒有文字為證。你會認真以為：你只是蝴蝶曉夢裡的莊生，或者，莊生夢裡的那隻蝴蝶？

我思故我在。是的。更精準的說法是：文字，故我在。每寫一篇小說，你會挑一首或數首音樂作你的主旋律，這篇《也是多年以後》，你在落鍵的那些夜晚，一邊放著的，是蕭邦的《夜曲》。

《也是多年以後》五千字小說，書寫的時間不長，心路卻很長。夜闌時分，眾人皆睡，你在寤寐間獨上四樓，你是寫字房裡一隻吐字的春蠶，吐出一則床邊故事，隱喻了一個女子斷捨離的人生逆旅。

也是多年以後，我才知道那趟旅程的意義。也是多年以後，我也成為一個女人，我再去看那個小女孩，看她一路走來……，一直到……遇見鏡中的自己。

棉被裡窩著爸爸和兩個小女孩，那個爸爸常常被要求說著同樣的故事，像一卷錄音帶：娓娓放著奇幻的情節。故事在黑暗處泊港，爸爸起身，看著沉淪在枕頭上的兩張睡臉，他滿足的回房。

小時候，我和雨，最愛聽爸說《蚌殼精》的故事，不膩的一回一回聽下去。最興奮的是，爸會把我們的名字放進故事裡成為蚌殼精的兩個小孩。蚌殼精變成的媽媽終於還是拋下她人間的家，穿上她的蚌殼，回到大海。我們就在故事裡，一遍一遍的作了沒娘的孤兒。雖然，故事的結局挺悲慘的，或許使我們入迷的，正是那種引人嘆息的不完美罷！

我們一心一意的迷戀著火車，稱之為「普通車」的火車，沿著島的南北向，在幽幽的時光隧道裡把小小的島蔓延得很長、很遠、很慢……。由南部到北部，由白天到黑夜，中場還穿插著幾場孩童的昏睡，時間被分成一節一節的車廂，裝載

不同的光景。我們被一節一節的往前推移，悲傷延伸着，快樂也是。

爸並沒有說要上台北，只叫咱倆準備三套換洗衣服。我們立刻機伶的知道爸可能要帶我們去坐火車了，並且，以帶去的衣服多寡來推測旅程的天數。我們切聲的追問着爸：「是要坐火車去台北嗎？」「要找馬麻是嗎？」。「找馬麻」可不是我說的，雨說得很高亢，用力到幾乎喘氣的興奮聲調，爸眉頭間有一把鎖，發出緊扣的聲響。這一聲，只停留在我小小的心裡一秒，迅間被火車悠長的鳴鳴聲淹沒。以及隨之而來，出發前準備的忙碌。也是多年以後，那響聲由心底出土，發出一聲空洞的太息。

我們打開大大的旅行箱，那是媽買給我和雨的，橘色，我們都酷愛新鮮的橘子色。媽買了三只這樣的大箱子，她自己的是米白色。媽把她的皮箱鎖起來，立在衣櫥邊依著牆角，我總是懷疑那裡面裝著一個大蚌殼。有一次，我真的鼓起勇氣問媽：「箱子裡面裝什麼啊？」媽當時的眼珠子上，覆蓋著一層紫色的煙霧，媽身體四周常常出現不同顏色的霧。她定定望著我，我卻看不到她。我心裡知道，

有一天，她不想再當人了，就會拋棄我們，穿上她的蚌殼游回她大海的原鄉。

爸爸的故事裡，男人把蚌殼藏起來，蚌殼精只得認命的留下來，作了他的妻子，生了兩個女娃。幫他們作粉蒸肉和番茄蛋，洗髒的衣服和臭襪子。她很愛她的家人，但大海是她來的地方，也終究是她必須回歸的地方。

我曾經想過把行李箱藏起來，或者乾脆丟掉，那麼媽媽便永遠不會離開我們了，但是每次這個念頭一起來，我就緊張得發抖，我畢竟太小，沒有勇氣作這種可能引來懲罰的事。而雨更小，我沒有一個懂事一點的共犯。

皮箱因為對小孩子來說太大了，並不可能真的提去旅行，所以用來裝我們寶貝的衣服和那些神秘的寶物是恰恰好的。雨的收藏以火柴盒和月餅紙為主，我的收藏裡，譬如家恬奶奶送的一顆珍珠，她重病的時候我偷偷跑去看她，她遞給我這顆瑩亮的珍珠，她握著我的手很使勁，好像是用了她最後的一口氣，我不是很懂她這麼用力的意思，我哭了，是害怕，不是因為悲傷。我將它放在一個錦盒裡。至於那個錦盒，是我用一本自己寫的故事書跟阿毛換的。壓箱底還有幾本我的藏

書，是我一字一句自己編的故事書，和一本《灰姑娘》。一個眼睛會眨的洋娃娃，我給她取了很長很長的洋名字：衣絲朵拉琦麗。

每年過年的時候，一家四口會坐火車去台北，台北是大舅舅的家，還有小阿姨和吉牧舅舅。不管是誰，我們最在意的，還是來回的火車旅途。我不是因為媽媽不在家才知道她離家的，而是那只大皮箱不見了。媽媽穿上她的蚌殼回去大海。那皮箱一定留在海灘上。像一簇跌落人間的月光，散放著寂寂的光澤。

衣服不太需要傷腦筋，橘子大皮箱裡的幾套衣服是今年過年媽媽買的，媽媽挑衣服的眼光沒話說，我們被打扮得既淑女又很有個性，我受不了那種軟趴趴的公主裝。但她總是買一式兩套衣服，我覺得那樣很偷懶。雨雖然小我一歲多，個子卻跟我差不多，所以穿着一樣的衣服，引來大人們發出「你們是不是雙胞胎」的疑問，其實我和雨是長得挺像的，但我的門牙有點出來，弄得嘴巴有點翹，我的兩隻眼睛距離比她近，我喜歡分開一點。我對這種失之毫釐的差異頗有微詞。可惜，現實就是如此。

上了火車爸會把單排的椅子翻轉過來，這樣，我們一家三口就能面面相覷的自成一國了，過年的時候去台北，一家四口四個座位剛好。心情也很好，尤其是爸，只要有媽在，他就很開心，像一株水份充足的草一樣。

我看著相簿裡泛黃的相片，爸媽以前的照片很少，連姐妹倆小時候的照片也少得可憐，我清楚記得那一回，：是媽在吵架的時候撕了那些照片的。我們的臉，我們的心，我們一家的小小幸福，都在媽媽的盛怒底下變成了碎片。他們吵得很兇，嚴格說起來，都是媽跟爸吵，媽的臉部緊繃，嘴裡咬著一些埋怨的字句，有的吞進去，有的吐出來，爸對媽一直很好，我們其實有一個很和諧的小康家庭，可惜，媽並不這樣認為。

我也編了一個《蚌殼精》的故事，故事裡的蚌殼精在生了兩個孩子之後，漸漸愛上他的人類家庭，多年以後，她親手毀了她的殼，以及藍色大海的鄉愁。徐麗卿想拿她爸送她的名牌自動鉛筆跟我換這本小書，我非常渴望那隻筆，但我拒絕了。我想過再抄一本，心裡想的卻是：「美麗難以複製」，當然，這也是多年

以後的解讀。

爸也是喜歡坐火車的，一直心事重重的他，一坐上座椅，就露出了寬鬆的笑容，我很喜歡看爸爸笑，笑的時候，他刀削的鼻子兩邊畫出兩道淺淺的刻痕，感覺很溫柔。尤其是爸看媽的時候，他帶笑的看著媽媽的樣子，就像媽媽是獨一無二的美麗。雖然，爸比媽大上一大截，爸爸娶媽媽的時候已經到了不惑之年，但散發得恰到好處，可以用魅力來形容中年時候的爸爸，即使到了現在，他依然算是個好看的老人。也是多年以後，此刻我審視舊照片裡的媽媽，彷彿才懂得，她那令人難以消化的美。

火車過了兩站，令人期待的事終於又發生了，爸由旅行袋裡拿出一個薄軟的塑膠袋，我們噤住了聲，自行中斷熱絡的談話，像電影演到最精采的部分使人加倍專注，我又聽到雨因為興奮而發出上氣不接下氣的呼吸聲。爸他總是在這個時候像個魔術師，動作很慢、很戲劇，鋪張成懸疑的氣氛，他自塑膠袋裡拿出兩包五香乖乖，哇！最愛。以及一罐健素糖和兩包巧克力。那種美國進口的巧克力，

外面買不到，是爸托朋友買的。現在想起那種心情，還能綻出真心的笑容。

火車因為太長太久，可能會發生一些旅途中的邂逅。是一個背著狗狗布包的女人，她掠過車廂裡幾個空位，停下來，略帶羞澀的指著那個空位問我們：「這裡可以坐嗎？」發生這種事我一點也不意外，我說過了：「我爸很帥。」反而是爸爸，愣愣的還是冷冷的，不歡迎人家似的，但我自作主張的把頭點下去，旅途中我們需要伴侶。這種乾乾的場面若有小孩或狗，很快就會變得順利，她穿著很漂亮的合身洋裝，像當時瓊瑤電影裡的女主角，頭髮也像電影中那種很俏麗的捲髮，嘴巴邊上有顆小小的痣，笑的時候，那顆痣也笑著，她的狗臉帆布包吸引著我們的瞳孔，問她那是甚麼狗？她歪了歪頭，很認真思考一個本來就不知答案的問題，然後她說：「不知道是甚麼狗，但她叫『拉蜜』」，給包包上的狗取名字，大大促成了我們對一個陌生女子的好感。她像姐姐，也像阿姨，就是不像媽媽，不快樂使媽媽失去了她的年齡。你無法猜媽媽幾歲，她的年齡被她的幽怨干擾著。我們幾乎忘了，這趟旅程是為要去接離家出走的媽媽。或者，沒人願意注

視這件事。除了，雨，她試圖用她全部的力氣注視這件「大人的事」，卻是一無所知。她總是不合時宜的問：「馬麻呢？馬麻呢？」我總是不合時宜的回答：「去買菜，去慧齡阿姨家，去上廁所，……」但媽媽一直沒有回來。我們對話也一直荒謬的持續下去。

她很愛笑，我說那個阿姨。除了那顆痣很開心，她的笑是真心的。爸爸偶爾也會搭腔，空氣偷偷的變得很順暢，像家門前的一條小河，悠悠流過。不知情的人應該以為，這是一家四口。

那趟長長的旅程，我們都沒有如常的昏睡，東拉西扯的，她還陪我們玩了個很搞笑的遊戲和猜謎，我們費了一些力才勉強壓抑爆出的笑聲和颯高的嗓音。其他時間都是聽我們搶著說學校裡的事。有時候我們問，她答。答案我們都很滿意，不像媽媽，媽媽說的話我們都聽不懂。印象最深的是有一次我們問媽：「我們是怎麼來的？」媽媽說了一番生命緣起的道理，好像還提起莊子甚麼的，但我們只是問她：「我．們．怎．麼．來．的？」媽媽在火車上，也是聽，多數時候

都是靜靜的望著窗外，像是望著一片汪洋。

也是多年以後，我才知道，媽媽以前讀着很好的高中，也準備讀着很好的大學，但爺爺生意失敗了。恰好遇上爺爺的朋友，爸爸，借了一大筆錢給爺爺償債。後來媽媽嫁給了爸爸，那筆錢，就不必還了。爸爸是看著媽媽長大的，他是媽媽眼中的「叔叔」。我現在理解，媽媽可能對她成為一件商品感到憤怒。

火車站到站的時間比預期的快，雖然，天一如預期的黑了，對我們而言，這是一次有點黏度的道別，我們雖然不認識她，但似乎已經很熟了，我們在道別的兩頭，施予相抗的力道，這是一次很具體的道別，而媽媽的離別總是悄沒聲息的，跳過鬼哭神號的割離疼痛。那就好像你在睡裡被截肢，醒來你的手不見了，沒有痛失的過程，你宿命的接受了，好像你本來就沒有手。這些昨日，在當時是一顆懵懂的種子放在心中。我一直以為，那是一顆獨一無二的種子，後來才知道，雨的心中，開出一株跟我一樣的花。我們聊起火車上的阿姨，雨說，如果是現在，她一定會要阿姨的手機號碼，加她line，我們核對了彼此心裡的想法，同時記得，

她看著爸爸的眼神，是後來我們遇見過的那種「一見鍾情」的難得浪漫。那一趟車使我們首度相信世界有這麼美麗的相遇。

那一天，到大舅舅家的時候已經很晚，我們一陣子沒看見媽媽了，她說她剛下班，她穿着一件栗色的長裙和米白色的斜襟襯衫。我覺得她不太一樣了，她臉上的煙霧變成一抹淡淡的笑意，和淡淡的妝，她很開心的摟着我，又摟妹妹，我們臉上有淡淡的口紅印子，她也常常擁抱我們的，我不是說她不愛我們，我只是覺得她不快樂，她說她在一家設計公司工作，一邊在學畫，她給我們看她的作品，跟我們平常看見的風景畫不一樣，是很多奇怪的東西的組合，也有裸男或裸女和一些不美的東西，我們第一次知道媽媽很愛畫畫。她話多了，笑容也變多。我說不上她的改變給我的感覺，但我總是很注意爸爸，他還是一樣，含情脈脈的看著媽，像看著一幅畫。他或許從沒了解過媽。但對很多女人而言，是不是找一個愛她的男人就等於找到幸福？

那一夜，我們一家四口分睡在兩張床上，兩跟爸爸，媽媽跟我，我被摟得很

緊，和媽媽交換著呼息，媽身上淡淡的玫瑰花香溫柔的包裹著我的心事。眼睛在夜半裡像星星一樣眨著，直到半夜，才躡手躡腳的，去處理我心中的焦慮。我在昏黑的屋裡摸索媽的行李箱。衣櫥邊上沒有，床底下也沒有……。除了均勻的呼吸聲，太安靜了，我被自己弄出的聲響搞得很緊張。我的膽子泡在恐懼的汁液裡腫脹得厲害，但整個房間搜遍都不見它的影子，它石沉大海了嗎？

我蝦縮著繃跳的身體偷偷去開別的房间，但開到……大舅舅舅媽睡得很熟，依稀間，我看見兩具泛白的肉體，像西洋裸體畫裡的靜態交纏，喉嚨裡不知道跳出什麼，我摀住嘴，沒有接住任何東西，應該是叫聲，跳出一種不似我的聲音的聲音，嚇壞了我自己。我抖顫的關上門，努力著不要再發出任何聲響。

我精疲力竭的爬回床上，媽媽沒有醒，但挪動了一下，像食人花一樣把我嚴嚴包住。不知道過了多久……我聽見哭聲，先是吟哦兩聲，繼而就放開的大哭了起來，我聽見爸在安撫雨，媽醒來說：「是作惡夢了罷？」媽起身把雨抱過來。雨很快在媽的懷裡沉寂了、融化了……。我的清醒像一把快爛掉的菜。不知道在撐

什麼。那一夜，比火車還長。

以前，每次媽跑回台北，都是三個人去，四個人回來。看來那一次，媽買的是一張有去無回的單程車票。我們父女三人史無前例的踏上一趟疲倦的火車回程。爸爸徹底的沉默著。往後不復有這樣的火車旅行了，我們不必再搭火車去台北接媽媽，也不必搭火車去台北過年。那之前，家裡的照片所剩無多。以後我們不斷照了很多新的照片，照片裡除了一家三口，後面幾年，全家福裡還多了趙阿姨，她有點胖胖的，面如圓盤，清亮的眼睛分得很開，眉宇間沒有雜質。慢條斯裡的把家裡條理得清淡雅緻。

爸爸不再出現那種深情的眼神，但，很平實舒坦的生活著，胖了點，但是以前瘦了點。雨說：「那天跟媽媽通電話，她又交新男朋友了，現在有自己的工作室，很忙碌。」我只是帶笑的聽著，我對媽媽的冀望都藏在那只皮箱裡，一起消失。每當我們問起媽媽的事，爸爸總是緘默的，像一隻緊閉的蚌殼一樣。

留

貳獎

游善鈞

作者介紹

曾獲聯合報文學獎、時報文學獎、教育部文藝創作獎、優良電影劇本獎和華研歌詞創作大賽等獎項。

並以短篇小說集《霧鎖》得到國藝會創作補助。

出版長篇小說《骨肉》、推理長篇小說《神的載體》。

劃開魚肚，掏出所有內臟，水流帶走血液和肉渣，觸感變得滑溜的同時，她感到神清氣爽。他今晚就要回來了。若是被阿青仔聽見，肯定會那粗魯叫嚷：說

什麼「他」，那可是我們的兒子——真搞不懂，為什麼阿青仔總喜歡計較這種小細節。她在心底叨念。有多久沒見到他了呢？仔細想來，怕是將近九年了吧。假使當初留在台灣，縱然大學延畢一兩年，也到了該是回家的時候。如果是後面那戶人家的孩子，怕是連碩士都一併帶回來了。她忖度，刀口抵住魚背，硬挺骨脊和週遭結實的肌肉，教刀刃不得已顯得鏽鈍，怎麼也無法站穩，似乎一旦刻意施力，反倒會因此腳底一滑，劈向乾淨虛空。

還不都怪妳，當初讓他服完兵役才出國。忘記是哪次，幾杯黃酒下肚的阿青仔好像曾經對自己摺下這麼些話。要出國唸書，本來就必須先服完兵役才行。這段話，她其實不記得自己有沒有說出口。二十多年過去，她還是不擅長反駁——儘管她仍然相信，當想說的話攢累到一定程度，不得不宣洩的時候，便會像是種子忍不住抽芽，花朵忍不住迸綻那樣，如此自然，難以抵抗。

她想自己大概比記憶中勇敢，否則對話無法持續。至少他唸完大學就得先回來，才不會繼續待在那裡「深造」，這麼多年還不回來。阿青仔一面將寬扁板條

吸進嘴裡，一面嘮叨咕噥，聲音佈滿油光，凹凸明亮，她無害想著一些瑣事，想著他平時不愛搭理人，可囉唆起來還是挺駕輕就熟。

水滾了。女兒輕聲呼喚，水滾了，小碎步跑到身旁，扳上開關。她這才回過神來聽見，泡沫急促浮漲而起，又迅速散塌開來，窸窸窣窣、窸窸窣窣，接連破裂的細密聲響。怎麼了？女兒瞅著她問。沒什麼，妳知道妳哥今天要回來吧？女兒點頭，塞在耳後的頭髮落了幾根，滑過臉頰勾在略顯方正的下顎。會緊張？她將魚一刀分作兩半。有什麼好緊張？女兒反問，揀起蜷曲在水盆底的野蓮，細細搓揉清洗。這麼久沒見到他。她接著說。你們不是常通電話嗎？女兒問。是啊——這孩子這點倒很機靈。阿青仔也經常這麼稱讚女兒。而且我和哥也經常碰面。猛一聽，她拽住手中映照出自己臉孔的寬面鋼刀，瞟了女兒一眼，女兒側臉平靜如常，口吻理所當然：「臉書。」扳開水龍頭，在涓細水流下繼續沖洗青菜。

他在臉書裡，都寫了些什麼啊？她原想追問，可又怕脫口問了以後，什麼都聽不懂。這是什麼魚？女兒問。是草魚，她立刻回答。女兒恍然大悟：要做生魚

膾啊，隨即眯細眼睛——還有蒜炒野蓮，這些都是哥喜歡吃的。她聽著女兒自問自答，攔下刀，從女兒身後一陣旋風似的刮過，持起瓦斯爐旁的湯匙，將不銹鋼湯鍋裡的三層肉撈出，按在一旁的熟食砧板上，掄起另一把刀，對切幾刀剁成塊狀。不小心煮過頭，膠質脂肪充滿韌性，底下肌肉纖維切面滲出灰白色汁液，像是一張緩慢抵起的嘴唇，沾黏住刀面，質地濕膩。

待會兒再加些冰糖提味上色，悶滷過後肉質應該會柔嫩一些。她暗自盤算補救方法，將切塊三層肉放入預熱好的平底鍋。肉身一碰觸到高溫鍋底，便竄冒白煙、啪滋啪滋作響。女兒探過來，睜大眼睛為什麼川燙過的豬肉還要煎，這樣不會太老嗎？自己記得阿嬤以前不是這樣做——她阻止女兒啟動關於阿嬤的回憶，連聲說不會不會不會，妳哥從前就是這樣，不將表面煎出顏色煎出焦味，總埋怨嚐起來有股濃厚肉腥味，愈咬愈反胃。

全都放了進去。她將所有處理好的食材，統統放進砂鍋。
堵上鍋蓋，這道料理就算告一段落。

女兒說，菜都洗好了，將宛如剛從水田裡撈出來，莖葉還沾附豆大水珠的鮮嫩野蓮按在流理臺旁。她忽然間想起忘了一樣東西，忙不迭拉開抽屜，從塑膠袋裡倒出幾顆八角。雪花晶體一般的八角，像是一小朵烤焦的櫻花。她憋忍住突然湧上的笑意，想起阿青仔最討厭日本，從前是小日本、日本鬼子，現在則是搶走了我們兒子的土匪——阿青仔什麼也沒說，但自己什麼都知道，這就是夫妻。還不去進去？女兒提醒，朝砂鍋努了努下顎。沒什麼事可做的女兒，只好扮演催促自己的角色。她冷不防握住女兒的手，將八角塞進去，往圍裙抹了一把，擠開女兒。女兒先是一愣，而後走到瓦斯爐前，略微掀開鍋蓋，投入八角，香味從縫隙鑽出，女兒深吸一口，將火勢調至更微弱，味道因此低調。

她想起自己剛來到台灣，嫁入這個家的頭一年。婆婆叨念她怎麼什麼都不懂，村裡誰誰誰的老婆同樣是泗水來的，不用教就什麼都會，手腳俐落得很。那年新婚過後，她學會的第一道客家菜，就是生魚膾。阿青仔從小愛吃。婆婆說。那時候的她，連生魚片都沒聽過，又怎麼可能懂得料理生魚膾——婆婆一面埋怨，一

面又像是看笑話似的拽著她跟著學。她早就知道嫁到台灣，不是戒指一套錢一拿就銀貨兩訖，這一枚圈住無名指的小小金屬，如馬轡如犁耙，將自己的一生牢牢箝制住，日子又重又長。

她彷彿能聞到回憶裡田螺蒜香醋那股分明濃嗆刺鼻阿青仔卻一逕叫喊過癮真過癮的氣味。她扳開水龍頭，空氣比發出聲音先一步冰涼，水柱砰咚砰咚木樁般敲打流理臺底部，像是非得捶出一個窟窿不可，她沒空同情，一把抓起依稀殘留女兒掌心餘溫的野蓮，浸入水中，又匆匆洗了一遍，使勁甩乾水分，水珠刺上細緻眼皮，她突然覺得自己手裡緊緊抓著的好像根本不是野蓮，而是一團稠膩的水草。不曉得是不是女兒洗得太仔細、太費工了，一根根野蓮變得乾癟，抽光氣力顯得了無生趣。

女兒摸了摸瓦斯爐開關，確認火勢後，緩緩轉身，踱回餐桌邊，滑入木椅剝起了毛豆。

阿青仔喜歡吃醃製毛豆當宵夜，一口毛豆一口黃酒；但她意外發現阿青仔也

有養生的一面，每晚睡前，阿青仔肯定得灌上一大杯白鶴靈芝茶——聽三姑說是婆婆在他還小的時候就夜夜逼著他喝。

毛豆夾像是一件件被脫下的蓬鬆羽絨衣，疊堆在女兒手邊小碟子中，爸的口味還真詭異，女兒冷笑一聲，毛豆黃酒再配上白鶴靈芝茶——他喜歡就好。他喜歡，而我也能準備，那就好。她心想，但沒有說出口，自己還得料理野蓮，接下來還有更多東西等著自己做。

外面白鶴靈芝長超多的——女兒的話，讓她的動作慢下來，悠悠想起前些時候，某個日光毒辣的日子，一時忙碌，忘記將曬在廣場上的白鶴靈芝收起來，阿青仔回家，車拐進來，險些輾過去。阿青仔從窗外衝著她吼，她嚇了一大跳，隔著沙網，阿青仔的臉孔灰沉鐵青，模糊一片，她一時間以為是哪個陌生人闖進自家庭院，刀柄都要握進骨頭裡去。那味道真的好臭，女兒說，分明在剝毛豆，卻一直提及白鶴靈芝。可是對身體好。她終於說，撥弄琴弦般將野蓮一一收整，抓穩刀，撐起身軀的同時切了下去。那聲音令人沮喪，沒有從前剝斷雞頭豬骨的清

脆聲響，像是切斷了就結束了，一種想當然耳的空虛感沿著刀尖往她的指腹手背細細爬來。

她沒有告訴女兒，只要將白鶴靈芝附著的雜草細心挑出，那股難聞氣味就能削減不少——婆婆過世以後，知道這個訣竅的人，就剩下自己一個。等一下妳會和爸一起去接哥吧？不是她的，那是女兒的聲音。頓了一下，她才回答：「不一定。」又說，應該不會吧，機場太遠，而且環境亂，地方大，人又多。是嗎？我沒去過機場。女兒說。妳想去嗎？機場。她問。

如果是兩三年前——自己握住刀柄的手還不會顫抖前，這種話她大概只會頂在腮幫子裡，漲紅臉頰，絕說不出口。這不是「想不想」，而是「能不能」的問題。女兒回應，聲音很輕，幾乎快被毛豆仁敲墜盤面的聲響給壓掩過去。

女兒到底是埋怨他的。她知道。又不免轉念一想，也或許，女兒到底是埋怨我們的——他離開後，阿青仔對待女兒的態度，比以往更威權獨裁，選填大學志願，要女兒念附近的科技大學就好，還故作開明：「科系妳可以自由選擇。」那

時候的女兒，和她一樣，即使有話想說，也不願多費唇舌辯解掙扎。

她始終以為，只要滿足阿青仔一個人，就等於維護了一個家庭的幸福。在女兒說出自己真正的想法前，她一直是這樣理解的。也一直只能這樣理解。我問過哥，機場是什麼樣子，哥給我一個笑臉，他說機場就是課本報紙新聞網路的樣子，很多人，很多人，很多人。我當然知道機場是什麼樣子，誰不知道啊。要「知道」一件事物，身處這樣的年代，簡直太輕易了。女兒有條不紊發表言論，真的是個大學生了——撥動剝好的豆子，折射出嫩綠色光亮。

日本是什麼樣子？這句話，女兒沒說，但她知道女兒一定問過他。

機場的樣子。女兒好奇的神態——她想起自己還在印尼的前半生，即使爸媽突然車禍過世，自己離開馬辰，寄住在泗水阿姨家的那段短暫日子裡，也從未想像過未來；當阿姨提起台灣，問她要不要嫁過去，展開一段新人生？她想到的第一樣東西不是機場，而是海洋。直到離開那天，跟著從台灣來的那個男人來到機場，她才愕然發現自己從未想像過機場該是什麼模樣，才愕然發現自己真的要離

開這個生活了二十幾年的地方。

關於機場，如今她所能想像的一切，就是機場是個專偷時間的竊賊，每個人走進去，再出來時，便已然跳越一段時光。她想像兒子再回來的今天，說不定會和自己當年一樣，已經在另一個國度組織自己的家庭；但和自己截然不同的是，在他的故事裡，他是阿青仔，不用是自己——勉強自己回憶過往，她終於想起那天一大清早，阿青仔開著那輛才剛付完頭期款的休旅車，載著她們一家三口北上桃園。難得出遠門，可惜你妹不能來，她說。這也沒辦法，她要上課。快要指定考科測驗了吧？他關心妹妹，指頭摳了摳行李廂凸出的堅硬邊框，卻沒問阿青仔今天為什麼不用上班，似乎如此一來，她理所當然的存在，就真的無須探究無須掛懷。

到那裡以後，要好好照顧自己——一路上，她一面任由窗外景色從眼底用力刮過，一面心想該怎麼拿捏說出這段話的時機。

但時機被景物被時間消磨殆盡，直到抵達機場，她和他一同走入那棟巨大堅

實的建築物中，那段話始終含在嘴裡。她不禁心想若是那段話，能像是被切斷的舌頭，一開口，就啪搭一聲——自個兒一股作氣掉出來，該有多好。他扭頭伸長脖子，似乎在找阿青仔。你爸去停車，應該馬上就來了，她解答，也跟著望了望四周，人群從眼底橫穿，很痠很疼。她用比他標準的國語說，今天車不多，很快就來了。他從牛仔褲口袋裡掏出幾個銅板，買了兩罐碳酸飲料，他們在阿青仔到來前咕嚕咕嚕趕緊喝完。

當氣泡還在喉頭嗶嗶啾啾、嗶嗶啾啾細微破裂遲遲不肯罷休的時候，她一直、一直在想，機場將他帶走，也將會帶他回來——一定是這樣的，一定是這樣的。阿青仔一出現，便扯著嗓門直問東西全帶齊了嗎？東西全帶齊了嗎？他對著她咧嘴一笑，她也笑了，說沒帶齊也沒辦法，難不成還要開一兩個小時的車回家拿嗎？阿青仔狠狠瞪她一眼，覺得她又開了一個不合時宜的玩笑。妳懂什麼，要是真的有什麼東西沒帶到，附近趕緊買一買不就好了嗎？兒子拉開背包拉鍊，說全都帶了。她看見被擠扁的菜包，內餡糊成一片。他又說，全都帶了。她知道兒子真正

想說的是：「沒有帶的東西，到那邊再買就可以了。」

女兒將剝好的毛豆擺入冰箱，她甚至沒聽見女兒開關冰箱的聲音，女兒將脫下來的豆莢倒扣進塑膠袋。還有什麼需要幫忙的？女兒問。她竟因為這句再簡單不過的話，著實嚇了一跳。我幫過她的忙嗎——她在心底自問，當女兒需要支援甚至只是一個理解的眼神時，自己一句話也沒說。

或許我應該說些什麼的，譬如告訴女兒忍耐些再忍耐些，妳哥已經離開了，妳要懂事一點。或者等到某天，阿青仔懂事一點。還是哄騙女兒說我也曾勸過妳，但妳也知道他怎麼可能聽得進去。即使是最最不激勵人心的話語，或許我也該張開口掉一掉的，而不是勉強自己抿著含著這麼久這麼久。沒有。不需要了。她回答。然後女兒就要離開廚房了——離開前，女兒想起什麼，折返回來，將她擠開流理臺，洗了手，關上水龍頭接續水聲往下說，如果今天離開家這麼久的人是妳，爸還會去接我嗎？女兒問，然後自己答了話：「他不要大發雷霆就老天保佑了。」她終於笑了，搞不好早就將我遷出戶口，斷絕父女關係也說不定。

她怔怔望著女兒的臉孔，幾乎在女兒身上看見自己：一句客家話都不會說也聽不懂的年輕的自己；然後是套在婚紗裡覺得自己愈縮愈小的自己；懷著孩子十根手指頭長滿厚繭的自己；到現在渾身堆滿脂肪逐漸老去逐漸逼近死亡的自己——也許就是因為這樣，一定就是因為這樣，她才如此害怕，才在將近十年前的那個夜晚，只將精神快崩潰的兒子拉進廚房，告訴他，離開這個家的方法。

因為她知道有些人再怎麼離開，終究會回來。

而女兒和自己一模一樣。

海上光

參獎

郭子琳

作者介紹

屏東潮州人，目前正往社會新鮮人的路上邁進。喜歡的歌手是ㄇㄟ畢書盡，會因為他的歌聲和音樂突然有了靈感，再加上一部份的自我之後，便完成了一些情緒。也許好笑，但真心希望在某天的某個時刻，作品能被他讀到。

曾得過林榮三文學獎、懷恩文學獎、全國學生文學獎、漂母杯文學獎等，雖深知自身的不足，但也希望能有盡早出版自己創作的一天。

願我的文字能被更多人看見，也渴望藉由文字替更多看似微不足道的人事發聲。

當沒有人陪她去看海時，她就明白了。明白了得自己去尋找那道光。

她仰躺或漂浮在海水中，有時有救生圈環繞，像一雙粗壯的男人臂膀環抱，安心卻又極其佔有地緊勒著她的呼吸與行動。但更多時候沒有，她只是自我漂流。那算是一種放逐，她這麼對自己說，偶爾上岸，在各個島嶼間做些必要與不必要的事，也許在文字區撞見一句詩人遺留或胎死腹中的句子，重組後津津有味地嚼著；也許在生活區煩惱著月底的開銷和下個月的喜喪應酬。對於喪事她總是將禮數做到最好：花圈、輓聯、捻香、奠儀等等缺一不可，但對於喜慶卻老是興趣缺缺。她不想看到新郎彷彿被逼上絞刑台的無助模樣，不想看見新娘厚重粉底下漸漸不安地臉龐，當然她其實最不想遇見的，就是那一句以關心之意，行八卦之實的問題。或者現在也可說是肯定句了。

「何時欲嫁？」

「還沒，時間未到。」她總是這麼回答。

*

她的身體與腦是分開行動的。她能清楚地遊走在租屋處、公司、健身房，以

及在往這些目標地的路上，走著固定的路線、坐著固定的班次、重複著使用固定的器材，倘若能將她的人生剪輯成一捲底片，相信裡頭有不少格數都是在重播著這些動作。

但她喜歡這樣，或者應該說她已習慣這樣。

在輪迴這些事的同時，她的腦能自在的優游在任何區塊。也許是在日程區檢視今日安排，也許是在家人區掛心著家鄉媽媽的身體狀態，也或許甚麼都沒有，只是在這些區塊小島間的海洋閒晃，三不五時撈起一些小時候或過去事件的片段回憶，曬乾後又放回原位。當然她也能隨心所欲地一心多用。午餐時總和同事們一起用餐，耳裡聽著辦公室裡的八卦和流言蜚語，趁機擷取一些關鍵字後以口作為回覆，「嗯。」「是喔！」「為甚麼呢？」只要三個簡易的單詞，便可應付一整場中午的聲音轟炸。他們需要一個傾訴的地方，她的耳正如盛開的花，誘引著嗡嗡不絕的成串語句登門拜訪。

拉一拉耳朵倒出一些蜜，嘴裡吃著她最愛且一陳不變的青醬鮮蔬義大利麵，

眼中來回停留在說話者的瞳孔內，暗示著她有在參與這場盛會。即使她正徜徉在自己的海中。

任何能使她安然度過每一天、每一刻的都是罪惡，但她安於成為撒旦的子民，就是為了不要有所變動。她已然在此下錨，連味覺與視覺都是，在孤單時享受一個人的狂歡，在狂歡時聆聽一群人的孤單。

直到她吃下人生中的第三十顆生日蛋糕時，才驚覺蛋糕內部藏的不是驚喜，而是炸彈。

先是紅色炸彈，炸的她遍體鱗傷。

從朋友手中接過第一封寫著她名字的紅色信封時，手指與鼻腔全給沾上了喜帖特有的香水味，容易過敏的鼻子發癢了，眼睛也紅了，她揉揉眼、擤擤鼻，換來一個朋友以為她感動得痛哭流涕的誤會擁抱。她拍了拍朋友的背，告訴她妳要幸福，看著朋友的愛人提醒並威嚇他要好好照顧她、給她所有你能得到的。他笑著向她承諾一切，突然間她覺得自己離這對光彩奪目的戀人們好遠、好遠。此刻

的她險些翻船，一幕幕與朋友相識的過程如飛魚般在她身邊跳躍，她來不及抓住任何一尾，便知道自己即將永遠失去。

共同的圓桌像末日倒數般人數漸減，好似一場詭譎驚悚的遊戲逼迫她們出賣對方，以「祝福」之名為彼此哀悼。當了幾次伴娘，拒絕了幾束新娘捧花，換得了幾次被當眾點名的關懷後，原先一起參加喜宴的朋友們更新了身分與話題，不再是旅行與美食、電影與閱讀，下載的程式設定為「婚姻」狀態後，硬碟瞬間給塞滿了「家庭生活」和「婆媳問題」兩大類別。

她少數能靠岸的目標日益稀少，逐漸膨脹的只有越來越擁擠的座位和飽和的嬰兒哭聲，像隔著一堵高牆雙方隔空交戰，抱歉的眼神轉為理所當然，尷尬的神情凝結成了無奈。她們抱著孩子離席或失蹤，就好比斷了線的風箏不停向上飛揚直到不見蹤影，她卻依舊停泊在海上孤芳自賞，在波光粼粼的水面上找尋倒影，期盼有一天突如其來的風向改變，能將偶然的一只風箏帶回身邊。

之後的國度界線已然成立，沒有邊界的海洋也失去重心傾斜成雨，落在心底

成了另一片汪洋，汪洋蔓延成一片桌巾，橫躺在租屋處的餐桌上。

雖是餐桌，說穿了也不過是張矮桌，沒有椅子填滿桌下的空虛，只能席地而坐回到最原始的狀態。那張藍色桌巾是她和前任去挑的，她偏愛鵝黃色的溫暖，能夠點綴一點屋內的溫馨與想像中的人的氣息。

但是妳已有我。

前任的一句話勾破了她幻想中的柔和泡泡，換上了一張冰冷沉靜的藍。「他說的都好，他說的都對，只要他能陪在我身邊。」她將這句話重複在心底默念，慢慢地洗腦了女人突如其來的第六感，安撫著心，哄騙著未來的自己。

而未來的自己正對著那張鋪著水藍桌巾的餐桌，默默進食。

一飯一菜一湯。從他走後的那天起，她發覺到一個人吃飯其實並無實質的意義，也不必再浪費腦細胞，思索下一句蜜語背後峰迴路轉的秘境，更不用擔心吃進過多的空氣後造成的消化不良。一個人就是從簡，一個人吃飯就不過是為了生存而進行。

他說她太冷。他無法在冬季握到一雙溫熱的手，無法接受在傷心疼痛時被理智的寒冷狠狠澆下，無法承受兩個人下班後雙倍的疲累與空洞。尤其是那張桌巾，讓室內變得好冷、好冷。藍色絕對不是溫暖的顏色，他最後下了這道理論。

收拾完碗筷，清洗並倒扣讓水珠在洗手台上留下水痕後，她換了身運動服，便帶著裝有乾淨衣物與毛巾、水瓶的運動包出門。在鎖上房門前，並沒有再多看餐桌一眼。

*

她總在移動的過程中戴上口罩與耳機，看著捷運開合吞吐著一群又一群的魚兒，像是參觀著一座巨大的水族箱。耳裡聽著男音低聲迂迴，沒有歌詞在手，她幾乎是完全聽不懂歌手到底在唱些甚麼，試著揣測也無果，歌曲的創作理念是發自情感或是宣傳手法也無關緊要，只要他們能唱出一部份人的心聲即可，情感就會自己投射反轉並買單。

就好比是玩心理測驗一樣，總能從選項答案中獲得小小的自己，為著有人懂

那小小的自己而開心不已，認定找到知己，按讚、轉發並標記姊妹們一同檢測。直到所有人即便選了不同的選項，卻仍得出相同的解釋後，才知道自己並沒有萬中選一的獨特，不過是可悲地連面對自我，都需要程式篩選的凡夫俗子而已。

她在此站下車，讓海把她包裹妥當後離開月台，邁向有著成雙成對魚群的出口。

踏著浪花細數腳步，在第五百步時停下，推開厚重的玻璃門，與健身房接待小姐點了頭後繳交會員卡，隨即將私人物品放入保管櫃中，並開始在器材上行走。即便到了健身房，她也只是選擇擺放在有著大片落地窗夜景的健步器行走，看著窗外的燈火霓虹閃爍，凝視著從鏡中反射出的倒影和重訓機器使用者們的「肌情」。

那裏光害太多，抬頭看不見星星，也看不見她在尋找的光亮。

一剛開始的她，還只是個健身房菜鳥，為著弄不清面板上的操作指示和鍛鍊步驟而手足無措。接著「他們」就出現了，像是一群細小的幼魚圍繞在她身邊，

親切地教導協助她。「他們」各個有著七彩斑斕的色澤閃耀，溫和無害地使人著迷，不經意地碰觸不會使她反感，偶爾高亢的語調也不使她煩躁，反而不自覺地想待在「他們」身旁，進行一場無性別的魚水之歡。她一直都知道「他們」的存在，但從未想過數量竟是如此龐大且形狀各異，不單只是她想像中的柔弱嬌媚，更多的則是陽光黝黑。

「他們」的光無法照進她的海洋，勢必也無法成為她的靠岸，然而卻是她偶然的浮木，成為彼此某部分的救贖。

她代替「他們」的伴侶出席必要場合，挽著手、摟著腰，沒有悸動與情緒在伸展枝椏，不過是配合著彼此撐過一場又一場黑夜的咆嘯。「他們」說她是「目中有火、臉上有光」的女漢子，時不時嘲笑她過於魯莽的動作和呆萌的傻勁，卻又同時將她當作孩子一般疼愛，包容她偶然的任性和無理取鬧，並教她學習如何作為一個真正的女人。

為此她曾差點溺水，溺死在「他們」之一的眼底漩渦中。

那日是艷陽天，天空藍的很危險，同時也是失去他的第一天。

她假裝甚麼事都沒有。眼眶的紅不過是在海上欣賞了一夜星辰後，帶回的紀念品；也因為向流星奢求太多，它們煞車不及，於是拖著滿滿的心願撞擊了臥蠶，留下淡淡的黑色轍痕。她用濃濃的鼻音說著沒事，「他」用緊緊的擁抱告訴她還有我；她向「他」坦言了攔淺的脆弱，「他」則出借了一條手臂的寬闊。

她抱著浮木卻感到自己逐漸往下沉，明知不可得的意念在海平線那端淺眠，旋踵之際揚起則喚醒了心底的空缺。她情不自禁地將浮木抓緊，霎時灰飛煙滅。

健走了一段時間，她決定今天暫且到此為止。下了機器，轉身碰巧見到正在作重訓的「他」，彼此相視而笑後，她便到保管櫃拿起運動包往淋浴間走去。

看著泡沫流進下水道，感覺到一日的勞累也隨之而去，她突然下意識地摸了摸手腕，感覺到空無一物的瞬間，證明了自己仍活著。

「他」察覺到她的心意，就像拿著銀針在飽滿的氣球表面上搔刮般，致命的危險與興奮。「他」約她出遊，帶她到一間頗負盛名的月老廟求姻緣，告訴她，「他」

和「他」的戀人便是在此相遇，所以現在帶她來這兒，希望她也能獲得屬於自己的幸福。

她明白了「他」的用意，不吵不鬧地向月老訴說理想情人的條件。但她根本毫無頭緒。只要一閉上眼，她便想起前任與她的藍色桌巾。載浮載沉了如同一世紀般的光陰後，她起身，讓「他」替自己在手腕上繫上一條姻緣線。接著，分離。

一離開月老廟，她便拔掉了那條姻緣線。她不想手腕上仍殘留著「他」小心翼翼的觸感，更不想看到不知情繫何方的紅線另頭是荒蕪。

她躲進海中，卻無法在任何一个區塊登陸，她找不著那盞光。除此之外她更發現，她的存在本身才是一顆沒有盡頭的未爆彈。

*

換好乾淨衣服、吹完頭髮，她帶著海再次踏上了移動的旅程。

回到租屋處後打開手機，發現裡頭躺著一條漫長曲折的留言。先是講述歷史般淘淘不絕的回顧交情，再者綿綿不斷的感懷過去，最後再如摩西手杖般一刀劈

開大海，截斷她正泡在水中潮濕的思緒。

好姊妹，要不要來當我的伴娘？

她知道這是最終局面了，光，要她自己尋找——而首先她得要破除黑暗。

*

婚禮當天天氣晴朗，陽光灑在她純白的短版小禮服上，彷彿鑲了金邊般燦爛耀眼。會場工作人員忙碌穿梭，卻又低調地有如虛線，間隔散落在各處。她與新娘是學生時代的好友，也認識彼此的家人，當然也相互知道對方的過去。她躲過了姊妹的親友們的熱情攻勢，偷偷閃進了新娘休息室裡。

不像一般的新娘總是吹毛求疵地重整儀容，或是緊張地默默啜泣，好姊妹反而是好整以暇地玩著手機，清閒地彷彿是在參加他人的婚禮。

好姊妹見她進來，便將手機放置一旁，拉張椅子要她坐在自己身邊。

「第一次結婚，緊張嗎？」

好姊妹不置可否地翻了翻白眼。

所有的朋友中，只有這個好姊妹知道她的海的存在，也隱約知道她正在尋找著甚麼。

「妳才應該要緊張，等等會見到妳的桌巾先生，沒問題吧？」

「那都過去了，沒事的。」

她的前任與新郎正好是共同好友，自然也成為了座上賓。她了解好姊妹正在給她最後的反駁機會，讓她能轉身逃避，擔心她可能又要再次穿越一場海嘯的天崩地裂。她淡淡笑著要她放心，今天是她的大喜之日，別煩惱別人的事。

敲門聲響起，她幫忙拉著好姊妹的裙擺，風平浪靜地跟著緩緩步上紅毯。

典禮莊嚴簡單，沒有多餘的賓客致詞與矯情的誓言，流利地交換戒指和接受祝福後，宴席便正式開始。

她一手拿著酒杯，另一手忙著整理婚紗與替新娘護駕，她跟著在圓桌之間流動，走過了親屬席和長輩席，漸漸地來到了同輩席中。

同輩席見新人來到，開始此起彼落地喧鬧，像是參加同學會般沒有了顧忌，

鼓譟著擁吻與敬酒。

即便過了那麼久，她仍是一眼便認出了他。

他刮去了鬚渣，穿著熨燙筆直的襯衫與卡其褲，袖管捲成了七分袖，也正拿著酒杯盯著她看。

她感覺到自己似乎下沉了一些，踢到了某個潛藏的暗礁，刺痛的痛覺讓她瞬間清醒，趕緊踩著暗礁用力一蹬避免滅頂。

她微微顫抖地舉起酒杯，向他輕輕地敬了酒。他微感訝異，卻也旋即回了禮，眼神中的抱歉轉為心安，怨恨也化成了釋懷。他們將冰塊下的酒水一飲而盡，乾淨透明。

「好久不見。」他們同時讀出了對方的這句話。接著她轉身前往下一個桌次，他舉筷迎接下一道美食。

終究還是沒有人陪她去看海，但踏著暗礁浮上水面的那一刻，她在海面上看到了——一道光。

剝離

佳作

林瑞麟

作者介紹

臺灣臺北人，淡江大學英國文學系、MBA企業管理系。現為上班族。臺灣極短篇作家協會會員。野薑花詩社同仁。詩、散文、極短篇、小說等散見詩刊及報紙副刊。

.....

從搬家就可以看出一個人的牽絆。子晴看著一整個房間的東西，噴出一口大氣。然後，她決定像垃圾分類一樣，分出什麼東西是要的，什麼是不要的。剛坐完月子的她，站在梳妝椅上，頂著圓圓的臀，顛危危地，探拿衣櫃上層的東西。忽地，她作了一個倒抽氣式的叫聲，然後是山崩落石般的一陣聲響。子晴的尖叫

聲很特別，凡軒曾告訴她：「妳這種叫法，真有什麼事發生，叫死了也沒人會理妳。」十來個各式包包，從衣櫃上層翻落下。有手提的、長揹帶的，手握的、皮草的、鑲珠子的、紅的、黑的、花的，哀鴻遍野散落一地。這時，凡軒坐在床的一角，低著頭，檢視著他的書籍，果真沒有反應。

子晴拿出一個像蜂巢的盒子，開始整理她的內褲。她的內褲一向收得很整齊，她用捲筒衛生紙剩下的捲軸，然後一支支的放在盒子裏。現在她把內褲一件件的抽出來，過濾，然後放入紙箱裡。其中一條紫色低腰、腰間繫繩，前檔是絲質透明的性感小內褲，讓她心神馳蕩起來。這條內褲是和她剛認識、第一次過情人節，凡軒送給她的禮物。那是十年前的事了，是時間讓人變得無情？她拿起一把剪刀，將它剪成一條條的絲帶。那時她是23吋，現在是27吋。不能穿，毀了。每一刀都那麼決絕。

是的，時間無情，照片也是佐證。子晴旋而收拾相簿。掌握日趨走樣的體型不容易，但是把不好看的照片湮滅掉卻很簡單。因此，完美主義的她，相片簿裡

是容不下缺陷的。那些失焦、構圖不佳、閃神或閉著眼睛的照片，通常在照片洗出來的第一時間，就被她毀屍滅跡了。於是，她擁有的是一本一本專有的美麗年華。也因此，在那些紀錄裡，找不到現在的她。現在，影像數位化了，能修就修，不能修，只要一個 Delete 鍵，就煙消雲散了。

她翻到一張童年的照片。照片是泛黃的黑白照，右上方缺了一角，而且表面上留有幾條明顯的折痕。照片裡的她，坐在一張有靠背的籐椅上，背後是一面磚牆，還有一扇分不清顏色的門。她坐在椅子上，瞪大一雙圓圓的眼睛，嘴邊還掛一顆珍珠似的口水。無疑地，照相對嬰幼兒而言是個怪舉動，照片中的她一臉惶疑。她對著這張照片斟酌良久，像是讀了小說的楔子。她一張張，一頁頁的翻找，連翻了幾本之後，關於她的童年卻是音訊渺茫，那些她一頁一頁翻著的，是一部她個人的斷代史。這讓她感到敗興，而且失落，雖然她心裡明白，那是碩果僅存的一張，其他的照片早在她一次又一次的搬遷過程中佚失了。

她的爸爸是職業軍人，遷徙彷彿是宿命，他們經常因著爸爸的部隊移防而搬

家。每一次的遷移，總是會經意或不經意的捨棄一些東西，包括記憶。然而，某些生活片段卻是怎麼也忘不了。子晴在一本本的相本中，找不到童年，卻無端想起了十年前，她爸爸車禍的往事。車禍事發，她媽媽由一個弱女子變成一個強人，與肇事者方一次又一次的週旋談判、進出法院的影像歷歷浮現。她憶起，就在處理完爸爸後事的當夜，他們在親友的協助下，倉皇的搬離了當時的家。他們攜帶簡單的家具衣物，孤兒寡母跳上卡車後向遠方急馳，背後像是有場殺機或瘟疫，緊咬著不放。她忐忑的與母親擠在前座，忽明忽暗的街燈，掠過他們的身上。在冷肅詭譎的氛圍中，不時側著臉想從媽媽削瘦模糊的臉上讀出什麼訊息，可是她媽媽的眼睛直視著遙遠的彼方，讓她突兀的聯想起《亂世佳人》的最後一幕，郝思嘉在經歷愛情與變故的滄桑後，在一片荒蕪的土地上，傲然挺立。「明天又是另外的一天。」子晴想起了這句話，但她覺得是廢話。

搬家是個剝離與重生的過程。想起那一次的搬家，她的腹胃忽然一緊，然後莫名的咕嚕起來。她伸手撩了一下垂在前額的瀏海，發現額頭微微滲著汗。熱，

她起身拉開窗簾，嘶喀一聲，陽光火辣的潑灑進來，房間裡亮晃晃的一片，這突如其來的光線，讓在床角理書的凡軒縮瑟起來，還用手遮著眼睛，像是做了什麼見不得人的事，彷彿電視裡那些特種行業被警方臨檢時的畫面。「已經中午了啊！」子晴驚嘆時間的飛逝。「該吃飯了。」凡軒伸了伸腰，起身，「早上還在下雨的啊。」他說。

他們的行囊一箱箱一袋袋的從房間一路迤邐到了客廳。子晴的婆婆從外面買了便當回來，進門時不小心踢到了置放在客廳的箱子，哎喲，慘叫了一聲，被風霜熬煮過的臉頓時擠成了小籠包。她噘著嘴，嗚嗚嘖嘖的，他們倆恰好從房裏出來，凡軒趕忙上前，把她已經彎了的腰扶直，子晴則接起了她手上的便當，隨手放在同樣堆滿東西的茶几上。她婆婆又是一聲尖叫，那聲音高亢不輸給年輕人。子晴著實嚇了一跳，連忙轉身去扶她，她婆婆指著那一袋便當說：「湯，湯會流出來。」於是子晴又迴過身，顧此失彼的去把那袋拎起來。湯沒有流出來，但這一來一回讓子晴顯得笨拙，她婆婆完全看在眼里。「吃飯了，吃飯了。」凡軒接

過子晴手上那紅白條相間的油紙袋，也承接了她的窘態，窸窣窸窣的打開，然後在凌亂的客廳各據一方吃了起來。客廳裡瞬間油氣逼人，子晴竟遺失了餓的感覺。炸排骨、滷油豆腐、開陽白菜還有蕃茄炒蛋，酥酥膩膩的和在一起，看起來很美，卻又各不相干。她挑了兩片甜薑片，隨便扒了兩口飯，「我不很餓，晚點再吃。」然後逕地轉入房間，「還有東西好多沒整理。」邊走邊喃喃著，為她的臨時退場作了含混的交代。

「電風扇開了沒？」子晴的婆婆開了腔。客廳的電風扇一直嗡嗡吹著。五月天，開冷氣嫌冷，開電風扇又嫌熱。等子晴完全隱入房裡，她放下便當，拉著凡軒的手，一連問了幾個她真正想問的問題，凡軒滿口食物，不知道該先回答那一個。他打開裝湯的紙碗，一邊咀嚼一邊嘟著嘴向著碗裡吹氣，然後喝了一口湯，鼓的飽飽的腮頰才轉為平靜。「別理她。」事實上，這是個很好的回答，因為怎麼回答都不會得體，尤其夾在兩個女人之間。「搬家是看時辰的，不是說搬就搬，一個月前就選定日子，到現在還一糲亂：」她叨叨絮絮起來，「房子好好的，你

可是在這裡長大的，等我百年之後，這全都是你的。」這房子是老公寓，三十坪，三房兩廳，除了舊，沒什麼不好的，若不是子晴生了第二個，真住不下了，還真找不出搬出去的理由。「想當年我和你爸爸，赤手空拳，只帶了一床棉被和鍋子，那像你們現在這麼好命……」說著說著，她放下手上的便當筷子，往椅背一靠，兩眼先是在房子四周逡巡，然後直瞧著天花板，天花板飄向越來越遠的遠方。良久，她咬地長吁一聲來作結尾。

「爸呢？」凡軒試圖轉移話題。「去運動了。活到這麼大歲數了，還分不清輕重，也不看看什麼日子，要他不去運動，好像會要了他的命。」發酸的話和便當的氣味，在空氣中轉為臊膩，凡軒收拾起食餘，匆匆起身，不知是噁心還是太飽，他打了一個氣味難當的嗝。「胃又不舒服了？」知子莫若母，他媽媽發現他的臉色轉白。「吃個胃藥就好了，媽，時間還早，妳先去睡個午覺好了。」他邊吃藥邊打發媽媽去休息。

子晴像個幽靈似的又悄然現身在客廳，她低身搜尋著客廳裡的箱子，像隻翻

找寶藏的貓。「凡軒，我的日記，收到哪裡去了？」她一直有寫日記的習慣，從高中一直持續到婚前。她的幾本日記的式樣都很古典，有鑲木質框的、皮面金紋的、絨毛布面，像是非常值得蒐集的瑰寶，而且它們一律都加了一只小鎖，作了一種禁錮而神秘的宣示。

「好像在2號箱子裏吧？」凡軒從廚房裏傳出聲音。「2號？」原來凡軒把裝箱打包的東西全都編了號，學工程的人就是有組織些，這點她倒是滿欣賞。不過，他滿腦子步驟、規畫、程序的邏輯，常讓她吃不消。每次當他們有磨擦，吵嘴嘔氣過後，都是他先示好，然後為她逐一分析前因後果，針對問題點謀取改善措施，他的論點經常讓她啞然，無以為繼。

「2號？」子晴打開箱子，胡亂的翻了一遍，除了書以外，一本日記也沒有。她被沈從文的《邊城》所吸引。不知什麼時候，凡軒已經匍匐到她的身邊，「不是在這裡嗎？」手上拿著那些日記本，奉到她的眼前，阻斷了她的望眼欲穿。《邊城》裡，河邊的翠翠要等的人不會來了，但她要的東西找到了。

子晴追隨著他的背影，在飯廳的地上發現了一堆鍋碗瓢盆，她隨手將那些日記丟入ㄟ號箱中，忘了她為什麼要找那些日記。「凡軒，那些破銅爛鐵要作什麼？」她嚷了出來，尖銳而嘹亮。凡軒這回可聽得清楚了，他連忙奔跑出來，「噓，」他把食指放在嘴邊，作勢要她小聲點，「媽在睡午覺。」他說。「媽，媽，媽，」到底是我們搬家還是她搬家？」日光西照，斜斜射入客廳，把她的臉照得通紅。「房子找了大半年，沒有一間她喜歡，好不容易選定了，連家具的樣式、花色、擺設都要管。」她婆婆篤信風水之說，也因為這個緣故，她婆婆在他們婚前就極力反對他們的婚姻。他們相差三歲、她是外省人、還有八字不合，因此他們的婚事一直耽擱，直到她懷了凡軒的小孩。「我全都是為你好啊！」那時她婆婆是對凡軒這麼說。

「媽說要給我們用的啊。」凡軒不解子晴為什麼如此暴躁。「要用我們不會自己買啊。」關於廚房裡容不下兩個女人的說法，凡軒並沒有深刻的體會，「那就需要的時候再回來拿好了。」凡軒說。可是他卻煩惱著待會兒，如何向媽媽解

釋。「你乾脆把我也放在箱子裡算了。」子晴悶著。如果可以的話，她真的很想住在那些箱子裡。箱子裡有她自己的記憶、成長和故事，那是一個絕對私有的空間。

凡軒以為沒事了，子晴的話像是吸塵器又把他吸回來。凡軒想回到廚房刷洗瓦斯爐，因為他在整理些鍋碗的時候，發現瓦斯爐台面有焦黃色的污漬，可能是燒開水的時候，沸騰的水從壺嘴滲漏出來的痕跡，不刷一刷，看了難過，可他沒說。他喜歡乾淨、有條不紊，但在房裡，凡軒能做的頂多是撿一撿子晴不斷脫落的頭髮。剛結婚的時候他很難容忍子晴的亂，可子晴並不認為自己的房間亂，她有她自己的邏輯。像月事來的時候，晚上、外出、穿裙子、穿褲子要用不同型的衛生棉，男人更是無從置喙。房間裡衣服掛的到處都是，只有她才知道如何取用搭配。她當然可以肆無忌憚的專制、獨裁。「幫我把鞋櫃的鞋子裝箱。」她說。

鞋櫃放在陽台。在這個鞋櫃裡，子晴的勢力足以和她婆婆分庭抗禮。她婆婆自從腰椎受傷開刀後，無法再穿高跟鞋，所以全是些平底鞋和輕便的布鞋。而子

晴的鞋子種類可就多了，只要是曾經流行過的，在櫃子裡都找得到，而且甚至向鞋櫃外蔓延。鞋子和衣服是女人權力的延伸。凡軒打開鞋櫃，看見那麼多鞋子，一時不知如何處置，索性把鞋子全都拿了出來，放在地上。日頭褪去炙熱的外衣，懶懶的躺在陽台。一整櫃的鞋子，曝曬在陽光下，層層疊疊，除去了尊貴卑賤，看去全是一個樣，不值錢。

該留下的不帶走，凡軒把該裝箱的東西都已準備就緒，站在陽台抽著煙。陽台外沒有風景，除了二、三十年公寓一張張老舊與斑駁的臉。電話、電視和電力的纜線，交織成一張冥頑難以穿越的網。他向下吐了一口煙，看見爸爸興沖沖的拿了不少東西上樓，連忙熄煙迎了上去。「這是茶壺，先去裝滿水，等一下帶過去，第一件事先開爐把水煮開，」他爸爸挺著肚子，嘴巴裂到耳際，像個彌勒佛，「水開了，一切便就緒。」一身汗濕地，邊走邊把東西交給凡軒，「那這個是米桶，小小的，一定夠用，也先裝點米過去，不要讓它空空的，其它是現成的熟食和水果準備拜地基主用的，拿去給你媽，你媽呢？」他爸爸問。

「應該起床了。」凡軒說。「什麼時候了，還睡午覺，子晴呢？」爸爸好像部隊集合似的——點名，「我順便買了鴨翅，給她吃。」很得意的接著說：「時辰看的是五點，還十分鐘，不要拖拖拉拉，孩子呢？」他又問。「哦，還在姑姑家，等搬好了就過來。」凡軒像個聽命的士兵回答著。「還有，這鮮花是你媽交代的，供佛用的。」子晴這時從房裡出來，接了過去。

五點一到，凡軒拿著裝滿水的茶壺，跨過樓梯間，打開對鄰的門，直衝廚房開火。然後，他和爸爸把一箱箱一包包的東西，往新房裡推送。這房子，剛好在對門，一個月前原來的屋主移民加拿大，將它全新裝潢後出售。他媽媽第一個知道消息，訂了下來，然後買了些家具，完成了兒子搬家的心願。可他媽媽不曉得，那是子晴的堅持。

門口，兩個門的中間，子晴捧著花，佇立了好一會兒，她努力回想到底漏了什麼東西。茶壺唧唧鳴叫，水開了。可不是，等的就是這一刻。新厝落成，門口頂端紅布高掛，喜氣招搖。她跨出一大步，進了新家，手上含苞的香水百合忽然

開了，逸出淡淡的幽香。

她婆婆在新家門口，喜孜孜的把花接了過去。搬家嘛，是喜事。子晴被那張著大口的門給吸了進去。「明天……」婆婆不知道在門外說些什麼，沒人聽得清楚，誰知道明天又是哪一天呢？關於房子內的事，門一關上，也只有門內的人才知道了。

「每個人生活裡都保留著一塊空地。」瑪格莉特·荳哈絲說。子晴回憶這段過往時，已經是深秋。她人在都會邊緣的新穎大樓裡。她的兒子因為工作的關係，在對岸認識一位女子，準備搬去和女子同住。子晴邊打包，邊對著兒子剖開自己。

傻子玫瑰

佳作

——
豆紗

作者介紹

過著即使破綻百出但無奈也只能盡量把學測考好的生活，有時候極度敏感有時候又極度遲鈍，有時候太隨性有時候又太在乎細節，明明還很年輕但常常忘這忘那，現階段身處於一個非常混亂、浮動又最無所畏懼的時期裡，常常急於找到一些合適的態度、定位和真理來處理繁瑣龐大的過去和茫茫的未來，思考一些事情的時候常常只會單向思考，忙著平衡幾乎無所不在的矛盾，偶爾也會覺得自己其實有點像屁孩版的波特萊爾（？）

一、是這個不老實的世界怒放了孩子

「為什麼我們要用黑玫瑰作為我們抗爭的象徵？因為那些看似亮麗的豔紅色花

瓣已經淪喪在政客、財團，以及所有漠不關心的人們手中，我們曾自豪的那些美好已經在這片土地上，遍地腐爛！朋友們！一個政府為什麼要逼到人民上街還不肯聆聽？」

警笛聲還是警報聲忽遠忽近，搞不清楚方位，人聲嘈雜，分不清楚誰是誰。

光影中好像有人掉了東西，好像有人在哭。被蛇籠拒馬保護的好好的建物身上滿滿焦黑的痕跡，人群裡什麼樣的人都有，男女老少，胖瘦貧富。混亂中她緊跟著記者的攝影機，她害怕，強烈的不安全攪動在她胃裡。這個一如往常白晝的熱氣還沒散去的夜晚，她感覺置身在即將發生兇殺案的傳統市場裡。街燈在點燃我們。她想。

而聽著學生們的聲音她有想哭的衝動。

今天是學運第十三天，也是她十八歲生日。

一，二，三，目前有三台。遠處水車已清晰可見，舉起手錶，8:39pm. 我們撐得過今晚嗎？白煙四起如地底火山爆發的前兆，這一刻不安與掙扎應該會產生最

大公倍數。催淚瓦斯，衝過場的不可能沒聽過這四個字。

去與留這對立的問題之間是她腦海的空白，她看到有人朝她跑來，她認得這個人，他應該是北區的文書，吧。

而奔跑者也看到了她，這時她才發覺身邊不少人都在跑，她有如位於溪流中央石頭上的苔蘚，沖刷中她該走，但她不想走。

「妳快走。」靠近的雲那彼此一句廢話都沒多說，男孩拿著單眼的手抖的厲害。

「我……」

「跟著記者不見得安全，妳知道的，已經有記者被抓了。」

是啊，我知道，但我不想像個逃兵，我已經……

男孩兒她不願離去不由分說抓起她的手就跑，一路上穿過好多怒吼跟尖叫，汗味和淚水，大聲公還在滋滋作響，隨著奔跑聲音翳入潛意識表層。他們鑽進巷子裡，巷弄有種令人反胃的感覺。男孩鬆開手，他的鞋子都是泥。

「行前決議北總召那組會負責死守，我們必須要有能力繼續下一波，是吧？」

喘口氣之後他揚起嘴角對她笑笑，但他不知道這一笑顯得他有多慘白。

「你看起來很需要休息一下。」

「是啊，我要回去睡一覺，別擔心，自己是救護組的知道自己狀況。」
喔，他是救護組的。

「你也快回去吧，不然至少先去你們中區的集合地點。知道在哪吧？」

「知道。」

如果他細心些就會感受到她如坐針氈的不安，但是他已朝捷運站奔去，而她在原地繼續體認著一個成語，難言之隱。

二、我們有時被迫要做一隻破蛹的蝴蝶

「妳在哪裡？」

猜中了，這果然是第一句話，然而聽到的時候仍不免緊張如拆彈小組。

「我在台北，現在就要回去了。」

「妳不要回來了。」

短暫的短路，然後她心想，真有力道的一句話。

「叫妳好好在家不在家，叫妳不要去妳就偏要去，我之前就跟妳說了，再管這些，妳永遠不用回來！」

「為什麼妳一直都……」

「原本就不聽話，管這種事情讓妳更不聽話，讓人省點麻煩很難嗎？」

「我哪裡麻煩到妳了啊！」

「還在頂撞我，妳真的不用回來了。你們學生不要自以為做了什麼了不起的事，丟臉丟到國外去！考完大學妳有幾天是在家裡好好找打工的？社運燒了多少钱？」

「我沒有燒妳半毛錢，那些都是我的稿費。」

「稿費就可以亂花嗎？」

「我用我賺的錢撐我想做的事到底哪裡礙到妳了？」

「不管妳怎麼講，出門前一晚我給過妳最後一次機會了，有膽去，就有膽不要回來！」

其實沒有當頭棒喝的感覺，她早已做好面對這天的心理準備。

「想想看你們學生有多愚蠢吧，大好的青春浪費到沒意義的事上，不服管教，衝撞長輩，該好好念書的不念書，該好好打工的不打工，你們上街的時候有想過你們的爸媽有多丟臉嗎？我當初是因為相信妳不會走火入魔才讓妳去的，誰知道妳一去就被洗腦成這樣。」

沒意義，丟臉，走火入魔。

她抓重點的能力一向很強，然而她就快要抓不住理智與表達能力了。

「我知道我在做什麼。」

「還有阿，妳自己看看你們……」

「妳到底有沒有在聽我說話！」

「兇咧！妳沒有聽話，我為什麼要聽妳放屁？就像你們學生，你們沒有守法，

憑什麼要總統依法行事？你們比總統還會當總統就對了！」

她笑了，路旁的汽車玻璃上有張扭曲的笑臉嚇住她使她開不了口。

「我最後給妳十分鐘考慮妳要回家還是要社運！」

電話那端傳來喀嚓一聲，然後進入無限循環的回音，恍如一刀剝下，血光四濺，骨肉分離。

甚麼都不用多說了，她已經做出決定。

點開手機按下回撥，接通之前她心裡想著，換我掛妳電話。

但妳會明白被打斷的心情嗎？

「想好了？」劈頭就丟來問句，帶著驚嘆號的問句。

「我回去拿筆電。」咔嚓。

街景向她打著巨大的問號，過不久街景便和黏稠而綿長的疼痛交雜成厚厚一團，他們壓在她背上，他們在拷打她。

數月來的努力如求神拜佛上香後裊裊白煙上升然後消散，她大可以搪塞個堂

而皇之的藉口，編造一個聽來令人安心的所在位置，她大可以選擇漠視這一切。然而她不想學會這些，她不想。

她忽然感到天與地在搖動，視線被一片水濛濛的霧遮住大半，她走到路燈下蜷起身體將臉埋進臂彎中，遠處的嘈雜蓋過了自己的嗚咽。知覺沉沉緩緩的隨沉沉緩緩的時間繼續向前推進，失落無限上綱。總有人對她說不要對人抱有期待，半隻腳踏入社運之後尤其如是。要叫拉撒路復活，人們需要一位耶穌。

黑暗中有什麼東西碰了碰她的手背，抬眼，她把面紙捲入雙臂，含混不清的發出謝謝的音節，過了一會才使肩膀不再抖動。接著她起身，她覺得她需要一個大擁抱。

然而遞來面紙的是陌生人，他看著她，她看著腳尖，兩個人在路燈底下矜持了一陣尷尬。她認得他，剛才扛著攝影機的人。

「打電話的是你的家人？」

「我媽。」

眼眶中海水再次漲潮，她將頭垂的更低了，好讓瀏海遮住她的哭臉。男子見狀不再說什麼，只是遞紙，直到她的呼吸重新找到正常的規律。

「我能好奇問妳一個問題嗎？」男子講話時空中彌散著煙味。

「好。」

「對於新聞說在野黨付你們錢上街這一點，你怎麼想。」

哀傷與搭訕意味濃厚的氣氛卻問出這麼正經的問題。

他大可以問她什麼有沒有男朋友阿，或者對她說些鼓舞的話阿，留個電話回去聊之類的。然而他一向不適合也不擅長這些，他不想把她歸類為平時所見的平凡女孩，他不想。他想瞭解她。

「我……」

這就像是在深夜大喊某處失火的人卻被嫌大驚小怪然後一人朝他砸一把泥巴叫他閉嘴安靜一樣，我能怎麼想？跟孤陋寡聞且固執的人澄清是相當浪費時間的事，而他們之所以孤陋寡聞好像跟你們新聞業脫不了干係齣。

然而，這些話她不再想說出口，吃了一千次提拉米蘇那般的膩，同時她的忿忿不平抵達了無力的極限，悶悶的，一擁而上卻堵在喉頭。

「我不想跟缺乏職業道德的新聞業討論這一切。」

男子僵住了身體，但他並沒有生氣，他懂她在說什麼。

「警察已經清場了，妳快回家吧。」

「嗯。」

她背好背包，緊接著是新的那股暗流對她微微電擊。

她有點不想回家。

成群成群並列的機車像群聚的外星生物，熟悉的事物在以不同的方式支解然後重新架構。有的時候，她會幾乎認不得這其實每時每刻都在依賴的陽光空氣水單細胞與多細胞構成的世界。

三、獨白

「結果你有要到那女生的電話嗎？她很正欸。」

「她說她不想與缺乏職業道德者交談。」

「這：我們被鄙視了。」

「她說的是實話阿，缺乏職業道德。」

「這話回去不能亂講啊。」

「哉啦。」

「我們這職業裡的真理就是點閱率大於一切阿，我們也是做事領錢嘛。」

扛攝影機的男子向同事瞥了一眼，舔舔嘴唇，他想點根煙抽。於是從褲子口袋中抽出一隻，兀自開始吞雲吐霧，什麼時候同事起身遠離他他也沒注意到。

我十七八歲的時候在幹嘛？

蟬響疾鳴如他，要進新聞業之前他從沒想過有一天自己會如此不想與新聞業為伍。

忘了跟她說句加油。

四、你以為你闔上眼睛這世界就乾淨了嗎，青蛙

「抗爭延燒第十三日，之前朝總統府投擲汽油彈的學生，目前已全部被檢方起訴。昨日深夜警察進行清場，但目前再次聚集超過五百位學生舉布條靜坐……」

畫面上的白布條寫著「停止跳針，出來面對。」

轉台。

「這些學生真的知道自己在幹嘛嗎？平均年齡十七歲，各位觀眾，你們十七歲懂什麼叫政治嗎？這些學生啊，大概也考不上好……」

轉台。

「什麼時候我們已經淪為一個民粹統治的國家，不爽一個政策都要搞佔領嗎？」

轉台。

「在電腦前敲擊鍵盤的酸民們請不要忘了，當年是誰為你們爭來言論自由……」

轉台。

「沒有暴政哪來的暴民！」

螢幕如觸電般緘默。

吵死了。

戴上耳機，他點開電腦上的圖標一如往常的投入劍士、巫女與魔法師的世界，此刻他不屬於現實。他不屬於公民或一般民眾，亦不屬於擁有立場者，他甚至不是他自己。

就這樣一路殺到天黑，肚子有些餓。他打開套房的小冰箱拿出一隻雞翅，丟進微波爐裡40秒的時間，他點開臉書。

「你可以有不同的立場，但你不能沒聲沒息，因為，你身在這片土地，你要為這片土地負起你的責任。」

「一個人的所謂意見並沒有經過客觀證據跟思考得出，這其實不是意見，這是成見與盲從。」

他的視線迅速掃過這幾行文字，微波爐響了，然後他按讚，他是第1,487個讚。

習慣性的點開留言，一打開就看見有一堆驚嘆號洗版，有個人留言「又是政治不要談政治了可以嗎」附加十幾行的驚嘆號，部分網友群起潑硫酸。

他滑掉留言，忽然他眼睛一亮，有位穿絲襪的女子對他擺出撩人的姿態，撩人如一朵艷紅的玫瑰花，大大的眼睛裡富有憂愁，這是時下流行的秋波。

「你真的也在乎過我嗎？——覺得看透一切。」

他按讚，然後打下留言，「拍拍，還好嗎？」，他是第 14,870 個讚。

五、背離與啟程時常是混在一起的事情

親愛的媽咪：

這並不是我樂見的情形，然而我還是選擇做出這樣的決定。既然你已要我選擇，我已經說了不止一遍，我已經被質疑不止一遍，我早已疲於一次又一次解釋，解釋自身遭抨擊的一切。但我堅持，因為所有的抨擊我都能找到符合客觀正常邏輯的答覆，我知道，我正站在相對正確的那邊。我堅持我自己大腦分析出的東西，

那是我了解好久之後做出的結語。

而你不在乎。

你不在乎正義，你不在乎客觀，你不在乎邏輯，你不在乎我所在乎的一切，而你，從沒想過我為什麼在乎我這些。

因為你不在乎是否知道我為什麼在乎這些。

我知道我在幹嘛。我講過了。

你當然不信，事實上我不知道你有沒有在聽，因為你不斷地打斷我，否定我。你可以不認同男人抽煙，可你能衝上前去把他們的煙搶下來扔在地上踩熄嗎？你可以不認同我去衝場，但你真的可以用血緣關係將我綁在你的視線所及之處並接受安置嗎？

你知道的，我愛你。可是我自己，一個有權被傾聽的個體。

謝謝你擔心我，但無法達成共識並不代表這個家不能彼此包容。

祝妳事事如意。

壓平紙的折線，她將信放在餐桌，白紙黑字觸目糾心。突然想去冰箱拿出紅燒排骨熱一熱，念頭突兀強烈以及淚腺的跳動讓她心臟狂跳。

最終她像電影裡的慢鏡頭般轉身，下樓梯。

這場漫長的家與家人政府與學生年長與年輕的長時間拔河，在她身上已經走到一個轉折的路口，其實她不知道二十年後她會如何看待自己的決定，至少現在她不後悔。她受得了冷言冷語，但對親愛的人的不悟感到劇烈的茫然。這種茫然，是可怕的，因為它會突變成無力感。

至少現在她還相信她的一切。

車庫很暗，詭譎的黎明光亮透過小窗使她得以找到後門。她捏緊鑰匙插進門鎖，轉三圈，推開門，關上之後再轉三圈。

然後她在門外站定，突然想到是否應該不帶走鑰匙。頓住一下她還是把鑰匙帶走了，隨手丟進背包裡平時不會用到的夾層。

捷運站冷冷清清，她站到夜間婦女候車專區等待。她喜歡人少時捷運站的味道，說不上來為什麼，可能是機械社會冷冷的金屬氣息，可能是人群走後所遺留下來的蒼冷味道。

出了捷運她接受到不少注目禮，衣服背後大大的高校聯盟標誌像紋在胸前的紅字A。

所以咧？

之前一片混亂的行政公署前，已經有三三兩兩的學生聚集著圍成圓圈講著什麼。她認得其中的幾位，他們也看到了她，朝她揮手，於是她過去加入他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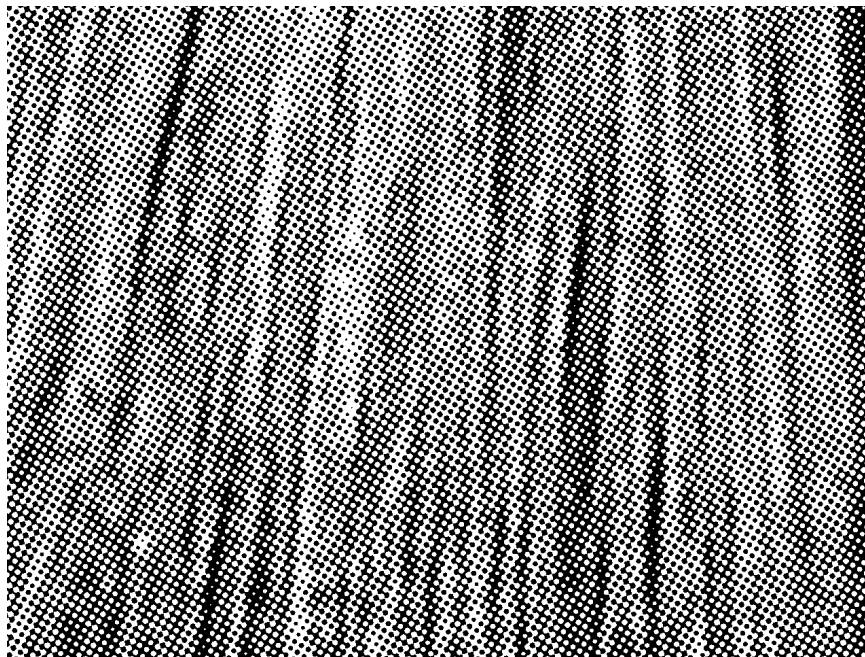
迷濛的晨曦仍有零星的員警，暫時看不出幾十個小時前的嘈雜、蠻橫。蛇籠與身高兩倍高的拒馬後面，那幢建物肅穆如昨。它仍想著用二三十年前的暴力鎮壓這個嶄新的，嶄新如日出般的世代？背起行囊前行，建物的背後透出越來越大光亮，黑夜已然結束。而她知道，至少，還有很多人同她一樣滿懷著期盼，期盼島嶼，永遠天光。

六、這個瘋狂的世界阿，——！

喂，一般民眾！

你們還要活生生掐死多少嬌豔的玫瑰，在你們成為公民之前？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短文組



Pages 87

找大師聊天

鄒惠蓉

作者介紹

鄒惠蓉，生長於陽光眷戀的屏東，擁有五個弟妹的大姊，小學後就沒正常上過學，夜間部、空中商專，提供機會半工半讀，學業不致荒廢；結婚後定居台北市，有個漂亮女兒、帥氣的雙胞胎兒子，2015年近耳順年紀，多了孫子，升格當外婆；工作輕鬆穩定待遇優，所以捨不得退休；白天上班，得空無書不看，兒時困頓成寫作養分，晚上看電影、聽音樂會、留連名人演講，假日雙北郊區步道趴趴走，平日鐵馬代步練耐力，早上晨泳顧身體，已完成台灣人該做的三件事：腳踏車環島、橫渡日月潭、登上玉山頂；深深覺得生活在台灣，是全世界最幸福的居民。

「喂……Hello……，請問幽默大師在嗎？您好，先祝您生日快樂，不知您在

那邊是用中文還是英文比較多？哈！連台語嘛也通，太好了！那就國台語雙聲帶和您聊，其實唐突打電話要請您見諒，我和您完全不熟，只看過您的京華煙雲和生活的藝術，其他書都只耳聞沒有親讀；您還是那麼忙，哦！現在不寫書、翻譯、編刊物，倒是發明聲音輸入器，忙著經營部落格，把自己知名語錄串聯成詩，按讚的不計其數，還拍微電影放上 you tube。太棒了！都離開我們這麼久了，還以為您是 LINE，沒想到您這麼先進，要把我的 line 加入嗎？那我就能即時欣賞您的作品，謝謝您親切陪我聊天，打擾您這麼久真是抱歉，什麼！您那裡時間不限，隨便我愛講多久，哇！您的世界真是自由！」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聽見書香

林童照

作者介紹

林童照，1964年生，成功大學中文博士，現為高苑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偶爾為文，率皆興到即起，興盡即止。此次忽然憶及多年前就讀文化大學之情景，竟覺喧囂之聲不再，青春一如陽明山上靜靜綻放的杜鵑。因而參與本屆林語堂文學獎，以誌當時心情。

當我在你書室時，並不知道三十年後，書香竟能如電話鈴聲響亮，把我召喚回來，在室中遙想你當年吟哦審音。

自我喪失聽覺，三十年來，以為早已習慣失去，但在無意間翻攪起的書香中，才驚覺有一種聲音頑固地停駐。三十年來，這是第一次如此鮮活地被來自陽明山的

訊息震動，鮮活得一如青春。

那天，為了繳交語言學報告，我在你的書室裡，握著那一本你曾握過的書，它沈沈的、摺起一個書角；同行女生穿梭在書架間，裙襬如花舞，旋起書香，呼應著

「照穿神審禪」的朗誦聲。當時，鏗鏗、鏘鏘……

你在審音時，是否如此響亮？是的。因為此刻書香正濃。

為人生致辭，是否也是愈短愈好？無妨。旋舞在乎感動，何計短長！

你收線了嗎？……。書香仍如音聲裊裊……

作者介紹

本名李淑娟，曾任雜誌編輯、報社影劇記者，現為自由作家、影評人

她們都在說話，只有我聽風說話，在你的客廳。

站在陽台，天母安靜地鋪陳在山腳下，基隆河蜿蜒前去尋找淡水河；第一次造訪故居，發現你長眠陽台下，大驚！廚師卻說，日日會在你墓前點上一根煙，像問候一位老友；如今明白：這是你的延長線。

我們不知死有多長，但皆知生如風，稍縱即逝；80年代青春年少，狂愛你書

寫的「京華煙雲」，直覺自己是「路見不平眾人踩」的「木蘭」，而後跌跌撞撞，但求做個「莫愁」，如今明白：我只是我，我是一個偶然，卻又是一個必然。

站在您墓前致意：「希望能夠和你一樣，擁有智慧與幽默面對人生。」

才轉身，一陣風吹過樹梢，拂起了清脆爽朗的刷啦啦……

Hello -- Dr.Lin，生有盡頭，知卻綿長不絕。

通仙

——
曲江

作者介紹

曲江本名邱文雄，屏東人，畢業於高雄師大國文系，國中國文教師退休。曾獲中國時報文學獎，中央日報、文建會徵文獎，聯合報「詩迎千禧」優選。現以耕讀、寫作、畫畫度日。

.....

「喂，語堂老友，最近過得如何？」

「很好，你哪位——？」

「喔，小的曲江，拜讀您的大作四十多年，不算摯友，也可算老友了。」

「哈——，小友這種說法，也是合情合理。反正閒著也是泡茶、看書、抽菸，跟

你哈拉幾句無妨。」

「堂老，小弟不才，平日搬文舞墨賺些稿費貼補家用，請您指點幾招。」

「這招式如天女散花，讓人眼花撩亂。不如『立言以誠，幽默以對』就可以寫出溫馨感人之作！」

「敢問幽默是什麼？」

「幽默嘛——譬如我打電話給你，就是擾人；你打電話給我，就是通仙。所以你們搞『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就是通仙不擾人，是好點子！」

「真感謝堂老給我的啟示，我以後會常常通仙。」

「嘿，你該多燒些雪茄、烏龍給我，別忘付束脩！」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生活即藝術

——貝貝

作者介紹

成長于陽光滿溢的港都高雄，北上讀書後卻瘋狂愛上臺北的陰鬱，然後就不回家了。

覺得自己160公分的身體裡容納了全宇宙的衝突，曾經有人對我說：「我好喜歡你喔！因為你這個人反差好大。」

關於文學方面的經歷完全是乏善可陳，沒有夢想成為大作家，聽到文學獎只會覺得：「甚麼阿，那能吃嗎？」只想做個小編輯便心滿意足，沒想到被推坑之後，得了短文獎。

老師您好，

最近我常按您所說的「屈腿蜷臥在床上」，一日數次（且慎重準備了柔軟的大枕頭），期盼能早日創作出不朽佳作，但直至今時，腦袋瓜裡仍是一粒籽兒也遍尋不著，想來難道是我活得不夠藝術所致？

為求改善，我數度調整屈腿及蜷臥的姿態，更屢屢變換角度大枕頭的角度，忽然間神思清明了大半。這個過程，應該也可算上老師所言之「生活的藝術」吧？此時腦袋瓜雖仍沒長出籽兒，卻是有一縷活水滌淨灌溉了。

這一縷活水使荒蕪中長出生氣之芽，接下來首要任務，便是填土、耙梳、灑種；也許一時間無法結實纍纍、繁盛一方，但屆時屈腿蜷臥在初生之綠意盎然上頭品讀、書寫，時刻享受當下，更是「生活即藝術」，您同意嗎？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暴民

作者介紹

本名詹詠溱，「暴民」是向街頭借來的稱號，以政府毆打人民的血淚寫成。

待過一些動盪且風聲鶴唳的街頭，看過國家機器的龐大與遲鈍。

寫過一些小品短文，有幸被文學刊物收錄或得獎。

每次敲鍵盤或搖筆桿都只是想述說些故事，親身的或者瞎掰的，與人群交流找尋共鳴。

此次敲鍵盤跟林語堂大師聊聊現代跟以前，惶恐地向他報告：人民對抗高牆的代價，從那時至

今竟然沒有差異。

2015年的黑箱課綱抗爭，死了一位年輕人，他以血進諫整個社會，然而卻撼動不了偏執的政權。

在號稱和平的年代，一條生命的消逝都嫌多，清醒的人卻太少。

謹以此短文，敬獻給林冠華。

喂，林先生嗎？

您好，我是台灣的學生，想跟您報告最近發生的事情。

今年是2015年，距離『京華煙雲』木蘭的女兒阿滿死於北京三一八慘案已過89年。真想跟您說類似慘案已經不再，人民都安居樂業，但我不想說謊。

就在去年的318，台灣也發起學生運動，向政府發出怒吼。因為就在這天，台灣的民主被中國國民黨殺死了，它還未成熟，只比5歲的阿滿大上一些，先天不良後天失調的它在亞洲也拚出一席之地。

但國民黨政府為了投靠強盛又封閉的中國共產黨，為了錢和權，將它殺死。

可笑吧？

一切和當年的北京有極大不同，卻又幾乎相同。

我們到今天還在抗爭，拒絕在各個層面與中國合體，您能為我們加油嗎？

抱歉，有人按門鈴，應該是警察，我得掛了，掰。

遠山村裡的第一個師範生，我發現了當年叔叔遺存的寶庫。

書堆中有灌川龜太郎厚厚的史記，還有褚威格一位陌生女子的來信。然而最吸引我的還是京華煙雲、蘇東坡傳、武則天傳、朱門……當時歐陽龍飾演的曾順亞，風靡全台。

逐一啃蝕了老師您的書，我的文學之路竟也啟程，成了中學國文教員。課堂上，我談魯迅也談老師您，然而在現實生活的哀、樂中打滾而罹患重憂的我，卻是老師您「閒人觀伶伶觀人」一語開悟了我。

唸地一聲，那年的膝上，是您的京華煙雲。

自由真好

劉愛玲

作者介紹

劉愛玲，女，一九六八年出生於湖南，零二年在廣東珠海工作時與先生因緣結識而遠嫁來台。為了早日融入台灣的生活，曾在學校和社團從事志工服務，後在某新住民協會擔任副會長職務，現專心在家陪伴孩子，閒時喜愛閱讀書報，偶爾以新住民的身份發表自己的觀點和看法。

.....

林大師好！

當您聽到我這清脆婉轉的聲音時，是否有種似曾相識的感覺？

我就是當初您住在法國巴黎時，有一次您伏案寫作太疲倦了，您帶著您的兩

位寶貝千金，在廣場將我買回來又放生的小鳥啊。有一天，阿娜小姐在幫我們餵食時，不小心將我的同伴放走了，我急得在籠子裡嘶聲力竭的呼喚，您不忍心看到我孤單寂寞，於是就將我也放了出來。

我獲得自由後，費盡千辛萬苦找到了我的同伴，在一處森林裡養兒育女，過著自由自在，快樂幸福的生活。雖然失去了在您家每天三餐定時餵食的待遇，但我們學會了野外求生的能力。很感念您的放生之恩，常常跟我的兒女們分享與您共處的美好時光。

今日冒昧來電，請您千萬要保重身體，才能有更多的作品造福您的讀者！

請問……

孫家琦

作者介紹

自小喜歡閱讀，也寫點東西。曾任大學兼任講師、報社編輯，現為出版社特約編輯。

林先生，您好。能給您打這通電話，真是做夢也想不到的事！我從小讀您寫的書，您幽默風趣的短篇散文，往往令人會心一笑；氣勢磅礴的大塊文章，讓人為之熱血沸騰，我實在太喜歡了。也在書裡見過您的照片，您溫文儒雅的丰采，和那支時常不離手的菸斗，整個形象就是近代中國文人的範兒。

我知道您寫過一本「蘇東坡傳」，在您的心目中，這位北宋的詩人有時候頑皮，有時候莊重，卻永遠真摯誠懇，不自欺欺人。您說他寫作沒有別的理由，只是愛寫；您說他有才子的魅力，一生自得其樂。他寫了一千七百首詩詞和八百封私人信件，你都讀過了；您說他是您最喜愛的詩人。

—— 嗯，我就是想問問您，後來您們二位見著面了嗎？您們談了些什麼呢？能告訴我嗎？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陳儀泓

作者介紹

喜愛冬日的暖陽，午後寧靜時刻的咖啡，觀察城市不同面貌的風景，夜晚仰望星月沉浸在天馬行空的想像。

喜愛閱讀各種帶有不同韻味的文學，閱讀表現不同色彩的各式作品，思維常行走在藏於歷史洪流中的不朽經典。用心體會異國文化的薰陶與啟發，聆聽古典與現代藝術交織的曲譜，探討各種人性社會的矛盾與現實。

有時像慵懶的貓，就想什麼都不做的享受恬靜。

有時因為所看所聞出現靈感，隨筆紀錄感受與啟發，成詩成文。

這就是我所熱愛的靈魂澎湃，也常常沉浸在任何類型的藝文作品世界中，自在且快活。

淋著雨，我來到一家夾雜中西文化建築工藝的咖啡館，一盞西式油燈垂掛在角落，一名身穿整齊西裝，戴著眼鏡長相斯文的男子坐在吧台前，正一臉專注盯著眼前某樣事物。

咖啡香撲鼻，店內被昏黃燈光爬滿，我聽到了年代久遠的打字機鍵盤碰撞聲。彷彿突然闖入這世界的外來者，沒有人注意到我，一陣撥盤式電話鈴聲劃破這場沉默。

我像被抓包的盜賊，手腳被綑綁無法動彈，這時，男子停下手邊動作輕轉過身。

「不接嗎？」男人口吻有些乾澀，但卻意外的溫柔，同時我認出眼前這名非凡之人，雨已停歇，透入軟弱無力的陽光。

「你所堅持的信仰，可能答案就在其中……」

在夢醒後，我再度聽見鈴聲，這次我不再猶豫的接起，它所開啟的……：是一段屬於我自己的創作故事。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林鈺富

作者介紹

林鈺富，筆名六月樁，一九八一年生於臺灣彰化市。二〇〇六年畢業於暨南大學資訊工程系。從二〇一三年開始，發表了「九世小老虎」、「爺爺」、「怖骨鳥」及「浮屠」等真實故事為基礎之作品。作品風格大多寫實，貼近市井小民的生活，以人與人的緣分為基礎，具有邏輯的將所有角色串在一起。小時候曾在彰化市的三民市場度過童年時光，在充滿眾多話語交談的環境中耳濡目染後，便喜歡瞭解每個人獨一無二的人生故事。

目前旅居日本東京，臺灣與日本兩地時常往返，喜歡臺灣本土文學與國外翻譯作品。早年學習英文期間，曾經入手林語堂當代漢英辭典，便與林語堂的著作結下不解之緣。

想打電話給您，但不知道哪一年較為合適？

打得太早，若在1965年到1930年間，

您還在忙著寫作和發明，打斷您的靈感，

則是萬萬不可的。

打得太晚，若在1967年後，忙著教書準備諾貝爾獎，

要您找出時間來和晚輩說上那麼一兩句話。無論如何，

我也是擔待不起的。

那麼什麼時候打給您好呢？

那可否約在1966年，那時您剛來台灣。想必對台灣也不熟悉，

何不由晚輩做東，帶您走上那麼一回。

我們可以聊上您的打字機發明，數盡漢字之美。

更可以聊上您寫的蘇東坡跟武則天。

啊？我壓根兒忘了，還不知您肯不肯接小輩的電話呢？

若您肯接，我一定跟您說說許多人為了華文創作努力呢。

最後我再幫您掬上一壺木柵鐵觀音，伴著濃郁茶香說遍古今，
兩兩相忘。

再打一次

MeowYo

作者介紹

經常做夢所以熱愛創作

不了解其他人是怎麼表達想法的

但她標新立異獨樹一幟特立獨行貓立人群

MeowYo

是她的聲音 她的筆名

優迷

是她的粉絲 她的動力

今年十五歲，現居美國明尼蘇達州。十四歲以前在臺灣唸書，國一時考上語文資優班，國文一直是她最喜歡的科目。

興趣很簡單的僅僅是閱讀，做夢，跳舞，畫圖，和寫作。

由於父母經常出國，她也跟著他們遊走過中國，韓國，柬埔寨，法國，西班牙，安道爾，摩洛哥，

以及美國。而每一次的旅遊都會開闊她的視野和創意。

她從○歲就開始寫一些虎頭蛇尾的劇本，隨著年紀增長寫作技巧慢慢精進，終於寫得出完整又自娛娛人的故事。

現在最享受寫古詩和短篇小說。

坐在我對面的表弟認真的開了口：「我和林語堂先生通電話了。」

幻覺。我腦中浮現的第一個詞。

我假設著其他可能性。

他手中還抱著京華煙雲的原文書，「我知道不可能，但是感覺很真實。」我懷疑他為什麼會拿作家當偶像。

表弟沈下臉。我很冷淡，但我無所適從，只好問道，「你們說了什麼？」

他拿通話紀錄給我看要我再打一次。空號。

「林語堂先生很忙，所以可能沒接到電話。」他解釋。我喉頭一酸，欲哭無淚，「我們聊了很久，我告訴他我喜歡文學和歷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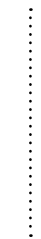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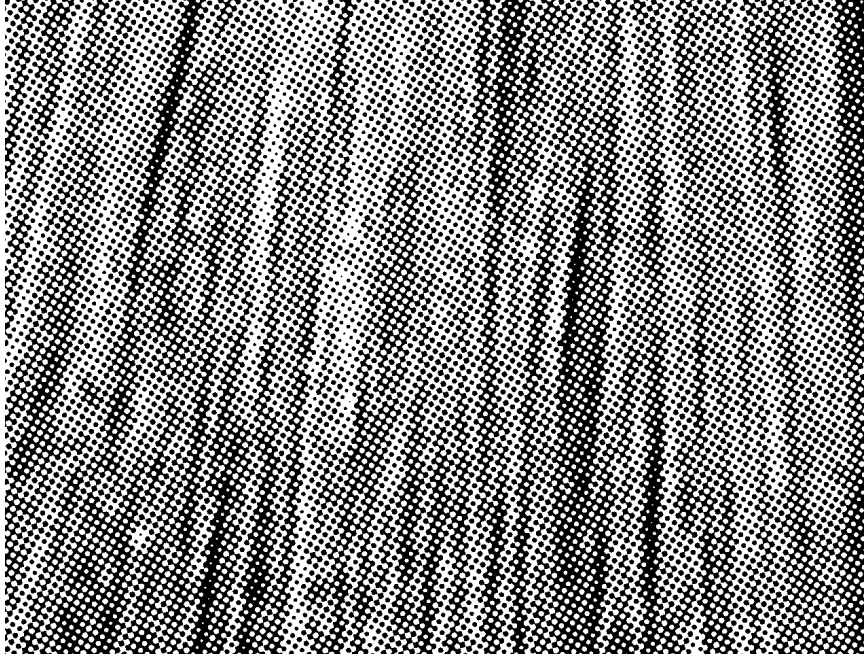
表弟興高采烈。我揉揉太陽穴，僵硬的笑著起身抱緊他，他被我的突然嚇得連連後退。

「我再打一次給林語堂。」其實我撥了阿姨的電話，該強制她兒子住院了。

「謝謝妳相信我。」

我終於止不住眼淚。

林語堂文學獎小說組複審會議紀錄



林語堂文學獎 小說組複審會議紀錄

時間 2015年10月2日(五)
地點 林語堂故居閱讀研討室
複審委員 吳鈞堯老師、喜函老師、楊富閔老師
(按姓氏筆劃)
陳柏言
雷培育
攝影 紀錄

今年林語堂文學獎小說組收件共438篇，扣除不合規定的作品（超過字數、格式不符），餘158篇進入複審。複審委員共同推舉吳鈞堯老師為主席，三位評委分別發表閱讀這次稿件的整體想法以及評分重點。

吳鈞堯老師（下稱「吳」）：謝謝主辦單位，邀請我們三位來擔任評審工作。先說明一下，因為初選可以選五到十篇，那兩位老師都選了十篇，只有我勾八篇，

為了公平起見，我會再補上兩篇，這樣投票比較穩定，分別是 104〈野菜種子飛〉和 105〈護花使者〉兩篇。那我們按照慣例，對這些作品先進行一些鳥瞰式的講解，先請最年輕的楊富閔老師。

楊富閔老師（下稱「楊」）：那我先分享閱讀這些稿件的簡單心得。我在看這些稿件的時候，因為徵獎辦法有字數上的規範，其實看到最後一段的時候，都會注意一下字數，是不是剛好在要滿的邊緣。顯然有些小說會因應字數的框架，而反向限制它的發展。作為一個短篇小說的獎項，我還會關注它是否夠集中的表達他想表達的主題，例如有時會看到，可能一個「大題」放在字數限制裡面。我認為，一個短篇小說如果能在一定篇幅裡面，去表達更多的面向，而不致於使整個結構潰散，是讓我更期待的。

喜函老師（下稱「喜」）：林語堂文學獎，我已經看了幾次。這次的選材讓

我非常驚訝的是，比較不像以前，那樣集中於生死。以前可能看五篇就有一篇死掉，這次好像沒那麼嚴重。另外，也不像過去聚焦於小情小愛，而多開展出了一些不同面向。此外，這次的小說多落實了生活的層面，從這些平淡生活中，寫出了情感的豐富，或者通過結構精緻的經營，我覺得相較於那些大山大水、大情大愛的作品，更不簡單。作者能夠從很生活的東西，把情感抓得非常牢固。

吳：我贊同前兩位老師的所說的，像富閔提到規格的問題、字數的問題；另外，如喜菡提及的生活面的問題。這次的文章比較少非常激烈、衝突化的轉折。我後來補選的〈護花使者〉，雖然寫得簡簡單單，即使描寫的是社會運動，但描寫上也是比較生活面的。此外，行文上也有個特色，他們都能夠安靜下來，不毛躁的情緒，我讀到的是這樣的狀態。那這次獲得兩票的共有八篇，就直接進入決審，那我們接下來再針對剩餘一票的作品進行討論。那我想提出一個意見，就請三位老師在自己選的作品中，挑出自己最偏愛的兩篇小說，推薦進入決審。以前

我經歷過一件事，是在《自由時報》的初審，我和一個老師的意見相當不合：我喜歡的他不喜歡，他喜歡的我不喜歡。後來我們各選了一篇偏愛的作品晉級，結果分別拿下首獎和貳獎。或許這樣的初選方式，可以保障比較不同面向的作品進入決審。

另外兩位評審表示同意，勾選結果如下：

2 票作品共 8 篇

36 號〈穿堂風〉、47 號〈大姐的星期天〉、54 號〈海上光〉、70 號〈留〉、
71 號〈剝離〉、104 號〈野菜種子飛〉、114 號〈護花使者〉、143 號〈河〉

1 票作品共 14 篇

2 號〈大年三十〉、46 號〈靳先生的晚年〉、61 號〈春暖花落〉、75 號〈我

是男子漢〉、76號〈苦舌〉、79號〈常春公寓〉、108號〈傻子玫瑰〉、138號〈也是多年以後〉、147號〈偽人〉、156號〈散兵〉、169號〈孤島〉、177號〈走在左邊的天使〉、219號〈罪後〉、224號〈路人〉

※保障作品共6篇

吳：138號〈也是多年以後〉、156號〈散兵〉

楊：76號〈苦舌〉、224號〈路人〉

喜：108號〈傻子玫瑰〉、219號〈罪後〉

吳：那我們先針對一票作品進行討論。

2 〈大年三十〉

吳：我滿喜歡他處理了現實與藝術之間的摩擦，有可看之處，也滿生活化的。

不過到了倒數第二段，兒子叫老爸名字的段落：「范連勝，你不下去看看？」我打了個問號。這裡可能要表達媽媽和兒子都瞧不起爸爸的情境，但因為前面鋪陳不太夠，所以覺得滿奇怪的。

46 〈靳先生的晚年〉

楊：〈靳先生的晚年〉這篇讓我聯想到的是後面〈大姐的星期天〉那一篇。不太一樣之處，在於這篇小說敘說的主角靳先生，可能是一個外省第二代的家庭結構。看這篇比較替他擔心的是，它塞了比較多的人，但我覺得他的題目已經聚焦得很漂亮，聚焦於這個先生的「晚年」，它其實滿有詩意、可以鋪陳的東西。某某先生的晚年，顯然已經有個時間性的背景在那邊了。那它敘述的視角滿跳躍的，有時是從女兒的角度，有時又從靳先生開始。這個跳躍雖然還是讀得懂，但我還是會建議，在重新詮釋這個先生晚年那麼龐大的題材時，切入角度可以重新

思考。那我很欣賞它用各個角度去看待這位先生的晚年，呈顯出複雜性、很複雜的東西。對我來說，這篇文章觀點可能要調整，這可能是它的優點，也同時是個缺點。

吳：我覺得這篇很日常，但人物放得比較多，沒站好位置，點到就離開。這是很溫和的書寫，就像泡了一杯茶，但是文山或者烏龍，喝不太出來。

喜：我覺得他的人物太扁了，許多角色很像在跑龍套。我覺得若要聚焦「晚年」，它可以讓幾個典型的人物出來就好。

61 〈春暖花落〉

喜：我喜歡這篇小說在短短的篇幅之中，完成了結構、起落、轉折，滿有情

節和故事性的。另外，在情感面上，姑姑和父親這兩個角色的設計，我覺得很巧妙飽滿。而最有趣的，是這篇小說的結局讓我感覺很特別，整個的鋪陳結構讓我很意外，且不落俗套。但缺點可能是簡繁轉換時產生很多文字問題，不過這並不會是我很在意的。

吳：我覺得這篇的細節比較少一點。

75 〈我是男子漢〉

楊：這篇文章我是跟〈常春公寓〉連著看的。其實這篇文章有個有趣的梗，就是那個龍舟比賽，其實是滿幽默且趣味性的。可惜這個鋪陳沒有好好發揮，龍舟賽匆匆的開始且結束，很快就被跳過去了。對它印象深刻之處，是它既日常又顛覆，同時帶有批判和反省意味。那另外，我覺得這個這篇名，無論作為一個心

理狀態的扣連，或是作為一首歌，或者故事背景的一個娛樂的場所。這次看稿的時候，我會比較在意題目的問題，是否乾淨精準，能夠像是接頭把故事緊緊拴住。一開始可能會覺得題目很俗氣，但看完整篇文章後，可以接受它的題目。不過在閱讀時，會覺得它有種習作的感覺，敘事上有不那麼自信之處。

吳：這篇的劇情的進展非常順利，這是它的優點也是缺點。我覺得小說有時可以加點「阻隔」，讓它發展不那麼順利。或許某些橋段可以刪掉，放進比較細節的劇情。

76 〈苦舌〉

楊：這篇是我第一次讀的時候就非常喜歡，也是我覺得厲害的作品。這篇小說的敘事其實頗為跳躍。他要寫的就是一個人在日常生活當中，漸漸的「沒滋沒

味」的生活，只有「苦」是他唯一能夠感覺到的。苦是一個沉重的東西，卻是他唯一可以憑藉的一個味覺上的聯繫。作者通過「苦味」的捕捉，串連了整篇文章，也帶出角色的心理狀態。它讓我覺得有趣的，是在切割得很規格的生活裡面……作者結構這篇小說的方式，是以回憶帶出，但不是那種很順理成章的線性寫法。例如突然想起鄉下的果園，想起老媽的魚，他一層一層的轉進，或許那個「苦舌」品嚐到的苦，也不再是苦的味道，我覺得他有推到這個地方。

吳：難得寫一個上班族的故事。我很欣賞文末的一段：「他發現這層淡淡的苦味，似乎沒有想像中難以接受。」這句話寫起來很簡單，但經過前面文字的鋪陳累積，到這邊就化開了。看第二次的時候，我還滿喜歡它的。

楊：我很欣賞開頭小牛坐在女兒牆上的敘述，很有畫面，也很擅長通過一些物件（例如剝落的馬賽克磁磚）進行聯想，帶出記憶的畫面。他專注於空間和身體的描寫，不過後面「肉搏」的部份，就考驗作者的功力了。另外小說帶出阿義這個角色，不太有發揮，建議可以多花篇幅。

吳：這篇讓我思索藝術跟色情之間的關係。我覺得這篇小說「露太多」了，有時可以再藏一點。

108 〈傻子玫瑰〉

喜：我是把這篇跟〈護花使者〉一起看的。〈護花使者〉寫的是香港，而這篇寫的是台灣的學運，我個人是比較喜歡這篇。在看它的時候，會讓人觸起那整個運動，血淋淋擺在你面前的歷程，體會到年輕人的立場。作者很技巧的，讓人

相信他是身歷其境的。例如文中提到的「戰術」，正諷刺著我們這個社會對學運的不理解、不關懷。這個故事把當時的許多現象放在一起，內容上很無奈，主角從原來抱著希望，卻面對著眾人的不解（包括社會，包括家長），讀到後來是會讓人感動的。

吳：我覺得它有些語言太過直接了。敘事上，記錄感比較高，像是攝影機，且結尾太過吶喊，像是口號。它都幫我們罵完了、宣洩完了，反而減少讀者思考的空間。

138
〈也是多年以後〉

吳：這篇小說描寫著一組不對位的愛情關係。我喜歡裡頭用「蚌殼精」的故事，作為一種意念或者隱喻。爸爸之所以講這個故事，可能是現實中有些沉重的、

無法負擔的，他無法解釋自己的困境，只能婉轉的去說明。中間的敘述一直隱藏著這樣「蚌殼精」的鋪陳，我覺得是很有技巧的作品。

楊：作者借用「蚌殼精」這個故事，我覺得是非常漂亮，可以大書特書的。但我在看時，這兩個故事，要如何相加相乘，推出更上一層的東西會有點「卡卡的」。我建議作者可以換成「第三人稱」，來推陳這件事情。因為他是用一個「我」來表達，本身會有一種視線上的局限，例如「蚌殼精」的故事會變成聽爸爸轉述而來。

147 〈偽人〉

喜：這篇也是我很喜歡的。他在我們選擇的二十二篇中，是字數最少的。他強調了「偽」這個字，做出一些諷刺。小說描述一個想成為畫家的人，一直想提到那個地位，最後反而成為專門畫作「偽畫」之人。那他的結局，諷刺性滿高的，

在大師死後，母親就說「不要像他一樣」，拆解了真與偽的意義。

楊：這篇也是我滿喜歡的，但我覺得這個題目有點可惜，也許可以再考慮。我覺得他對真偽的討論，其實也滿深刻的。

156
〈散兵〉

吳：這篇從一個凶殺案寫起，但我特別喜歡他生活化的氣味，有種幽默感。這篇也某種程度，呈現了中國大陸的社會，凸出了人們的生活樣態，語調頗為迷人。

169
〈孤島〉

喜：這篇故事以「孤島」作為故事發生的場景，也是人物心理狀態的象徵。他的選材滿特別的，而在角色關係、對話的處理上也滿有意思。我覺得這個角色，是一個對自己很有理想的人，然而後來以一個「鹿形胸針」，將頭尾相連起來。另外，他利用海鷗作為象徵的表現，呈現了兩人的情感，表現不俗。

吳：這篇我也可以附議。覺得這個故事滿曲折，也滿有趣的。

177 〈走在左邊的天使〉

喜：寫的是一個盲人，與那隻導盲犬的關聯性。這篇文章語調平實，情節溫和，但也讓我們看到一個盲人如何在「常人空間」中如何被對待，題材滿別的。第二，他的情節、情感沒什麼大起大落，但問題正是中間太穩，會有點拖拍的感覺，節奏感的掌握上可以再加強。

219
〈罪後〉

喜：在這批小說中，我會比較偏愛人性探討的作品。小說的主角是個罪犯，被放出來後，卻剛好拯救了一個失聰的女孩。小說敘寫了台灣社會對「更生人」的歧視境況，卻設計他在瀕臨車禍時挽救了那名女孩。他把很多台灣離奇的怪現象，說得很精準到位，打到人的心坎去的。例如他批判「人云亦云」的盲從現象，媒體的造神方式，可以把一個殺母的兇手，改造成「英雄」，卻又通過「肉搜」的方式，拆穿那名英雄原來是個罪犯，瞬間跌下神壇。他的小說語言雖然不強，卻以這個故事透視了台灣的現象。

吳：這篇小說自然有它可歌可泣的地方，但缺點是小說感不強，敘事語言太平穩，缺乏張力。

224 〈路人〉

楊：這篇文章寫的是一個上班族，在日常生活中常遇到一個婦人。這個婦人他並不相熟，敘述者多年來卻會一直遇到她。雖然陌生，但敘事者卻注意著這個婦人，經歷了她的生活，比如她大肚子，又消下去，但她並不曉得那婦人經歷了什麼事情。這篇文章最讓我印象深刻的，這個敘事者觀察著日常週邊的人，她觀察著這個婦女，而或許那個婦女也觀察著她。這裡呈現出一種對照的感覺，用了〈路人〉這個題目，對照出「她」與「另一個她」，衍生出一個「複數性」，可能是廣泛的「她」。這帶出了普遍而立體的形象。敘事者在觀察這個婦人時，問了幾個問題，作者通過兩個人物在固定空間裡的相遇，串聯出一個「路人」，寫活了這個路人，是很有趣味性的。不過小說的轉折不太順暢，是用典型的米字鍵，那我覺得如何銜接懷孕與未懷孕，在技術上可以進一步思考。那結尾的寫法也讓我覺得有點可惜，是好像有點吶喊的在講大道理。那我覺得就焦點的集中，讓我閱讀時有「發現」的樂趣。

結束一票作品討論，三位評審進一步討論後，決議增額讓 147〈偽人〉、169〈孤島〉進入決賽名單。

兩票作品討論

36 〈穿堂風〉

喜：這一篇我認為為女性來看，會比男性更能體會。他用「穿堂風」作為譬喻，去描述一個女性的墮胎過程，那其中是非常露骨，且也非常深刻。很多女性都遭遇過這樣的事情，但他以「穿堂風」來敘述，很加分、生動，讓我折服。此外，作者利用這個故事，血淋淋表現出男人的可惡，我還滿能感同身受的。

吳：我覺得這篇是開高走低。看題目覺得會很精采，本來對它很期待，但後面的敘述有點流於抽象。

47 〈大姐的星期天〉

吳：這篇也是寫得非常日常，一開始也猶豫要不要挑它。不過這篇除了日常，還表現出了某些黑暗面。例如家裡的不愉快，上一輩的恩怨帶給這一代，而這一代又把它爆發給下一代。這是種非常可怕的，循環的折磨。

楊：這是一個海外的書寫，場景是一個海外移民的生活移轉。小說以一個大姐家的星期天的「宴客」，把這個家族凝聚起來，處理每個人的糾結，讓我印象深刻。

54 〈海上光〉

喜：這篇寫一個未婚的女性，始終在情海當中浮沈。身邊滿常看到這樣年輕的女子，頻頻當別人的伴娘，而自己始終未能靠岸。我覺得作者深刻書寫了單身女性的心境，且文筆上非常詩化，是我個人比較喜歡的。

吳：這篇我最喜歡那個女生與過去男友重逢的段落，非常有趣。

70 〈留〉

吳：這篇寫一個印尼太太的故事。從外籍移工的情態，到客家人的一些習俗，表現出當代台灣的時代縮影。那他寫到機場，玻璃門的進進出出，也是很好的細節。

楊：開場就已經把「移動」和「文化上的融合」，第一段就帶出來了。小說

的第一句：「劃開魚肚，掏出所有內臟，水流帶走血液和肉渣」，談到了血肉，談到根，以及其中的糾糾結結。整篇也沒什麼走鐘的問題。整篇還滿穩的，只感覺結尾最後一句比較多餘。

71 〈剝離〉

吳：這篇談一個搬家的細節。雖然說是搬家，其實也只是搬到對面去而已。但我對它的結尾有點意見，設計性太強，也稍嫌太快了。

楊：我很喜歡這篇。雖然搬家這個題目還滿常看到的，但其中談到的剝離有時也是牽絆，讓我印象深刻。小說中借用了郝思嘉的話，乃至於沈從文《邊城》的文字，來談「明天」的概念——到了結尾也在談「明天」的問題——整篇結構非常的穩。他的結尾「子晴邊打包，邊對著兒子剖開自己」，說明的正是「剝離」，

以及留與不留之間的張力關係。或許經典文本意義的引用還可以商榷，但我認為仍是一篇穩健的小說。

104 〈野菜種子飛〉

喜：它用「野菜」，象徵一個非主流、階級不高的男孩，形容自己就像種子到處飛、沒有著落。他其實指涉了一個社會價值觀東西。這個男孩到處飛，混到各個地方去，像是算命攤等等，他描寫那些的細節，我個人滿喜歡的。而在這些場所的飄泊當中，他還寫到了這個男孩與人群，如何相處，當中散發著人情的甘苦味。

114 〈護花使者〉

楊：這篇也在講學運，會自然聯想到〈傻子玫瑰〉那一篇。她以一個種花的太太為主角，並以「花」、「根莖」作為引渡整個運動的象徵。在書寫這個運動時，有拉升一個意象去鋪陳。這次來稿來自於海內外，而這篇故事發生背景在香港，也豐富了題材的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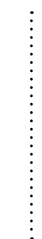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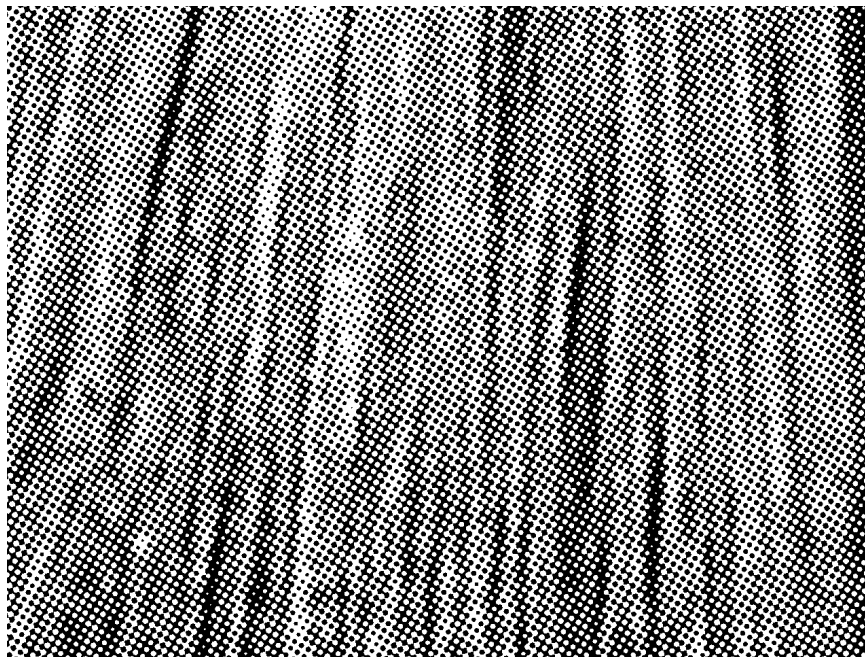
喜：我大抵贊成富閔的說法，不過個人有點小意見，在於太太種花時的描寫，實在有點囉嗦。

吳：結尾滿有意思的。這位太太本來是反對示威遊行的，但後來卻也投入了，是因為護樹的關係。就好像我們喜歡什麼，就會去為它拚搏與追求。投這篇其實也是對中國投一個小小的反對票，它用委婉的方式，包裝了殖民地的困境——事實上，多數人也只能委婉，委屈的過生活。這些人也並不一定心甘情願，只是看什麼是他的根，他真正在意的東西，讓他們能夠站出來。

喜：我發現這次的作者，滿滿喜歡設計「海」和「河」作為小說的象徵。這篇寫的是日常生活當中，我們人與人之間的相處和瞭解，乃至於衝突。他比喻我們不喜歡的生活就像是一條河，那如果我們融入其中，成為魚，從不同角度來看，或許也是很美的。我很喜歡他的設計，不斷強調父親在做鞋，但母親始終不太諒解；而作為對照組的，是這個敘事者女孩의 丈夫，也不能理解妻子。他通過兩代的對照，結尾寫河水融化了腳印，彷彿所有的不理解、不諒解，終究都會融化。

討論完所有篇目，評審再次確認後，共十六篇小說入圍決賽，分別是：〈穿堂風〉、〈大姐的星期天〉、〈海上光〉、〈留〉、〈剝離〉、〈苦舌〉、〈野菜種子飛〉、〈傻子玫瑰〉、〈護花使者〉、〈也是多年以後〉、〈河〉、〈傷人〉、〈散兵〉、〈孤島〉、〈罪後〉、〈路人〉。

林語堂文學獎小說組決審會議紀錄



Pages 141

林語堂文學獎

小說組決審會議紀錄

時間 2015年10月25日(日)

地點 林語堂故居會議室

決審委員 宇文正、陳芳明、張啟疆(按姓氏筆劃)

紀錄 陳柏言

攝影 雷培育

本屆小說組共收件438篇，經主辦單位篩選不符徵文標準的篇章，進入複審148篇，由吳鈞堯、喜菡、楊富閔三位老師進行複審，選出16篇進入決審。參加文學獎的人數也愈來愈多，文學創作的生機依然蓬勃。本屆創作的主题相當多元，以前可能以親情紀實為大宗，本屆多出相當豐富的面向，讓人喜悅。

三位評審共同推薦陳芳明為主席。陳芳明先請諸位委員談談閱讀作品的初步

印象。

宇文正：這次進入決審的作品，程度都很好，題材也很多元。我前三名是比較篤定，而第四、第五名分數比較接近。

張啟疆：雖然來現場的朋友不多，但還是跟跟各位參賽者致敬，這次幾乎每一篇作品都有動人之處。這次的題材很豐富，主要可以展開兩個主軸：第一個是女性主體，第二個則是親情童年。或許，我們還可歸納出第三種：政治議題。這樣的題目牽扯時事，可能爭議性會比較高。每一篇的實力都很好，但這畢竟是個比賽，最終我還是會就文字，形式，技巧來分出高下。

陳芳明：這次收到的稿件，都讓我閱讀時很有喜悅感，感覺到年輕作者的書寫活力。每一作者的用詞措字沒問題，但因為比的是小說，我還是希望強調「故

事」。作者們普遍的描景描情都很好，但有時會沒有故事。我希望在小說裡看到小說，而非讀散文。由於評審票數較分散，我們待會可能要好好討論一下。接下來，我們先從有得票的談起。

〈海上光〉

宇文正：這篇我有投票，但並非我的首選。我從反面談起。我在投這篇是有疑慮的，它是篇有些瑕疵的作品。它有個明顯的象徵，就是那張藍色桌巾。它反映出和前男友相處的「冷」，卻沒有寫出兩人間的細節，只用一張桌巾就帶過了。我非常喜歡作者描寫健身房的同志，充滿細節，好美，例如魚的比喻，或者提到去月老廟求姻緣，充滿了溫度。健身房書寫很精彩，文字也很好，作者是很有潛力的。可惜的是，在描寫跟前男友的相處時，細節沒有出來，結局也稍嫌突然。

張啟疆：這篇小說寫的是三十女性，若有似無的飄忽感。關於宇文正提到「細

節」缺少的部分，或許我可以幫他說說話。他描寫與前男友相處的細節，特別冰冷，反而與健身房的同志族群相處更加自在，這或許可以看成是現代人的一種情感狀態。除此之外，我認為，「海」的意象處理很好，在整篇小說中，形成了有系統的象徵，例如島嶼的隔絕，藍色桌巾，魚群，摩西手杖／海嘯，踢到了暗礁等等。可惜結尾太過光明，或許可以從哀愁的角度去寫。

陳芳明：主角對同志族群更有認同感，這再寫下去可能就是BL小說了。事實上這是可以繼續發揮的。他想要用象徵去表達一種情感，但我反而覺得小說的象徵不宜太多，直接表現出來即可。

〈留〉

陳芳明：這篇小說是對新移民的關懷。我一直很關注新移民的問題，也樂見「移工文學獎」的興辦。作者描寫廚房細節時，讓我很有親切感，貼近生活，也

不會太過瑣碎。廚房中，母親和女兒的對話，很動人，可能是這批小說中，文字掌握最為穩定的。這篇小說，讓我們看出台灣家庭流動性很大，親情也跟著不穩。題目「留」當然意味著某種認同，他表達出在地和遠方的某種牽扯。

張啟疆：這篇小說乍看之下柴米油鹽，但是並不落俗套。這篇小說寫到一名外籍新娘嫁來台灣，從女性的角度書寫，很有意思。廚房料理的細節頗為生動：聲音，話語，色香味俱全。小說的形式也很巧妙，應該有經過設計。例如整篇小說只有兩個引號，打散到敘事之中。使用引號的句子，音效應該放大，像是讀書時畫螢光筆的重點；但我研讀再三，似乎並沒有特殊的意義。

宇文正：這篇小說，從第一句就讓我察覺他是個寫手，令我非常期待，但後來期待卻是落空的。這篇小說有滿多問題。例如，我們讀不到小說父親如何「獨裁」，竟然讓兒子精神崩潰；這應該是小說的重點之一，卻沒有以真實的事件支

撐，只從母親單方面的描述，看不到父、子之間的互動。小說的時序也有些錯亂，並沒有把它們兜起來，像是一齣架空的想法。而外籍新娘對於嫁來台灣的想法，過度鋪排「機場」，乃至於「海洋」的憧憬，對我而言也太過浪漫。

〈剝離〉

宇文正：我很喜歡這篇。小說描寫一次「搬家」的過程，題目「剝離」有兩層意思：一是男人的剝離，他的丈夫脫離了母親的控制和籠罩；第二層次，則是女主角因車禍事故而被迫搬家，對童年記憶／照片的遺失。過去的搬家是失去（失去童年），而這次的搬家，則是獲得（獲得了自己的空間）。也因此，這篇小說有多重意義。這次大部分的小說，對話描寫較為笨拙，這篇則比較自然，像真實人生的對話。有趣的是，這篇小說寫的只是搬到對門，卻已經是她的「一大步」，有種荒謬的喜劇感。表現出女性的妥協和世故，是篇精彩而完整的小品。

陳芳明：這篇小說的「剝離」，不一定是空間上的離開，更充滿心境上的跨越。但是我不喜歡作品中，動不動就引用別人的話，例如他引到《亂世佳人》和《邊城》，張愛玲和莒哈絲——我在想，有需要引用到這些東西嗎？此外，我還是覺得它的故事沒有那麼強，比較著重於心情的描寫，我仍期待小說的「曲折」。

張啟疆：搬家搬到「對門」，確實很有巧思，文字也很好。但題目讓我有種失衡感，「剝離」這個詞，似乎太重了。結尾也讓有些可惜，太過突兀，沒有更有效的呼應，甚至有些殺風景。

〈苦舌〉

陳芳明：這篇表現出現代人上班的壓力和挫折感。我也曾經遭遇過類似的情

況：失去味覺，神經麻痺，半邊臉不能動，所以很能體會這篇小說描寫的處境。作者通過舌頭，反應出都會生活的緊繃，文字節奏滿快，也把自己的生活也帶出來。

張啟疆：這篇寫味覺的變化，可以看作現代主義「變形記」的書寫傳統。通過「味覺」的異化，象徵現代人的徬徨與焦慮。但對我來說，寫得太過順理成章，看到後來會有點小失望。此外，結尾使用的文字是有問題的。他寫到：「連忙吃了一口，仔細品味，雙眼慢慢瞪大……」，表示舌頭恢復了甜的味蕾，但前段已提到「只覺甜膩」了。

宇文正：我也寫了「卡夫卡」三個字。我覺得他未能寫出職場的幽微，例如經理的形象便很刻板（張啟疆：沒錯沒錯，很像四十年前的電視劇）。既然用「苦舌」這個詞作為標題，可以多去描寫「苦」的多重層次；從到到尾只寫「苦」這個字，而未能更深刻的形容這個味道。

〈野菜種子飛〉

宇文正：這篇我可以放棄。故事很好看，也喜歡作者對氣味的描寫，但結尾太過巧合了。

〈傻子玫瑰〉

陳芳明：這篇描寫敘事者參加太陽花學運，而與家庭決裂的過程。我認為，題目可以用「玫瑰」即可，「傻子」不用寫出來；參與社會事件當然有他的傻勁，但直接定義為「傻」，好像就侷限住更豐富的意涵。他在描寫女兒與母親之間的爭執，也帶出台灣社會正在轉變的過程。我認為這篇既有時事，又有故事。

宇文正：這篇與〈護花使者〉都是反映時事的小說。如果要支持一篇，那我會比較喜歡〈傻子玫瑰〉。我一開始沒投，一方面是因為它實在太控訴了；另一方面則是小說結構的問題，我認為它的企圖心太大了。這篇小說中有四個段落，除了女孩的視角，還加入了攝影師和電腦桌前宅男的角度。加入其他視角，當然有其野心，但在描寫時，可能會因為對人物不夠了解，反而落入扁平。

張啟疆：我也同意宇文正的說法。視角的選擇，確實已經決定小說的成敗；視角過多，容易失焦。以文學角度，我希望看到的，不是爭論，而是辯證。兩個論點之間，有無彼此激盪？可惜的是，這篇跟〈護花使者〉，都安排了一個很弱的辯證對手，使得論點偏頗失衡，成為一面倒的東西。另外，這篇也有許多部份「見口張喉」，語氣太過控訴。例如最後一段，既不是敘述，也不是人物的對白，而是作者自己跳出來，拿著喇叭嚷嚷。

宇文正：我再補充一下。其實我很喜歡年輕人貼近寫實的寫作，但更重要的，應該是寫作者要如何轉化現實？魯迅的〈藥〉，他處理的題材是更巨大的，整個顛覆的、革命的東西，但他仍有為有守的，以美學的方式，表現出思想。可以提供給這兩位作者參考。

〈護花使者〉

陳芳明：這篇的作者應不是台灣人，而是香港人。例如小說提到植物「到手香」，在台灣稱為「左手香」。小說通過關閉於樓房中的女性，帶出了大量陸客湧入，排擠到港人居住空間的問題。表面似乎是在談護樹、佔中運動，背面卻把社會真正的難題與改變帶出來。這是由小見大，較幽微的書寫。

張啟疆：我之所以沒選它，有兩個原因。第一是因為他的感嘆太多，且多讓人覺得是「老生常嘆」。他以中老年婦女霞姊，作為敘事的視角，視野是比較狹隘而侷限的。此外，他反映的陸客入港、炒房地產的問題，也比較浮面，屬於常識性的認知，沒有給我們更進一步的啟發。

宇文正：這篇讀起來很像護樹聯盟的短片。作者選擇了霞姐的角度，她是個老太太，讀到後來發現，她居然是香港書院畢業的。作為這樣的一個女性，她竟然被描寫得幾乎沒有思考能力，作者恐怕太一廂情願。我認為，無論每個人的立場，到了一定的歲數，也該有自身的滄桑。

〈也是多年以後〉

宇文正：這是最喜歡的一篇。讓我想起法國小說〈海邊〉，通過孩子的眼

光來看待這個殘酷的世界。或許我也因為太喜歡了，而不去問自己：為什麼可以把悲傷描寫得那麼優美？但我也為此辯護：人的記憶是會自我保護，並且自我修復的。作者謹守著一個孩童的視角，描述一趟火車旅行，即是其與母親道別的過程。彷彿那一趟火車之旅，就是她的童年，而在旅行以後，她失去了自己的母親。

張啟疆：這位作者很善於經營文學的「道具」，例如講述了一個「蚌殼精」的故事，以蚌殼對應媽媽的行李箱，又轉喻到沉默不語的父親。他描寫的一次一次的旅行，其實就是母親不斷離開的過程；而最後一趟旅行，即是徹底的斷絕。如果說下一篇〈河〉是溫暖的尋父故事，則這篇是割捨親情的尋母小說。不過，小說中的物件出現太多，例如火柴盒、灰姑娘、眼睛會眨的洋娃娃……，為什麼要陳列那麼多的道具，這些道具又象徵著什麼？沒有呼應，也就難以再融入到小說中。整體來說是偏很清新的小說，不過題目稍微弱了一點。

陳芳明：這篇確實文字非常好，敘述過程也非常流暢。之前幾篇很像鍛鑄出來的，這篇顯得自然很多。他描述的雖然是家庭的憂傷殘缺，卻以甜美的文字書寫，彷彿那些傷痕得到了昇華。

〈河〉

張啟疆：相對於上一篇，這是一個尋父的故事。小說中的父親是半路出家的鞋匠，也因此，小說中很強調「足跡」，有所呼應。足跡意味著，可能是生命的印記，卻也可能是一種拘束。最後父親投河自盡，抹消掉自己的痕跡。整篇小說的語調，帶有一種空濛的氛圍。

宇文正：剛剛提到〈剝離〉的對話寫得好，就是因為有些作品的對話實在太不自然。這篇就是個例子，有時太文藝腔，有時又太八點檔。從對話表現母親的

一些觀念，不但不合台灣民情，也破壞原來營造的氛圍。較不能說服我。

陳芳明：我覺得這篇作為散文很好，但比較不像小說。結尾那段也像是多出來的，前後兜不太起來。

〈散兵〉

宇文正：這是一篇四平八穩的小說。他從一些外圍人物，去描寫一個小城發生的事件。他沒有說明發生了什麼，但似乎暗示著一個丈夫殺了他的前妻。這其實是最有故事性的一篇，看起來完全無事、無聊的小城，卻隱藏著一個兇殺案。

陳芳明：我覺得這篇的故事太多，太多線索，已經是可以發展成一個中篇的題材了。我建議作者把主軸放在孩子「失而復得」的過程。牽涉太多個線索，在

這樣的篇幅經營不起來。

張啟疆：這篇寫小城裡孩子的失蹤，激起了城裡很多無所事事的「散兵」，幫忙協尋。他把繼母的委屈，描寫得很深刻。缺點也如芳明老師說的，線頭龐雜、交錯，沒有確定好主軸。

〈路人〉

陳芳明：我覺得這篇很有意思。通過對一個「路人」的觀察，描寫出現代人的焦慮感。

張啟疆：我會說這篇小說是「有題無材」，就是浮現了一個小說的點子，一個雜感，卻沒有實際的情節相對應。小說若沒有精采的故事，我會期待精采的文

字；但這篇的文字也不夠精采，可以再簡潔一些。

宇文正：我大致同意啟疆的說法。小說中那名婦人，除了給我「很會生」的印象，似乎單薄了一點。

全部得票作品討論完畢，所有獲票作品討論完畢，進行第二次投票，從九篇中挑選五篇給分，最高5分，最低1分。結果依得分高低排序如下：

〈也是多年以後〉：宇文正5分，陳芳明4分，張啟疆5分，共14分。

〈留〉：宇文正2分，陳芳明5分，張啟疆4分，共11分。

〈海上光〉：宇文正3分，陳芳明1分，張啟疆3分，共7分。

〈剝離〉：宇文正4分，張啟疆1分，共5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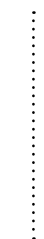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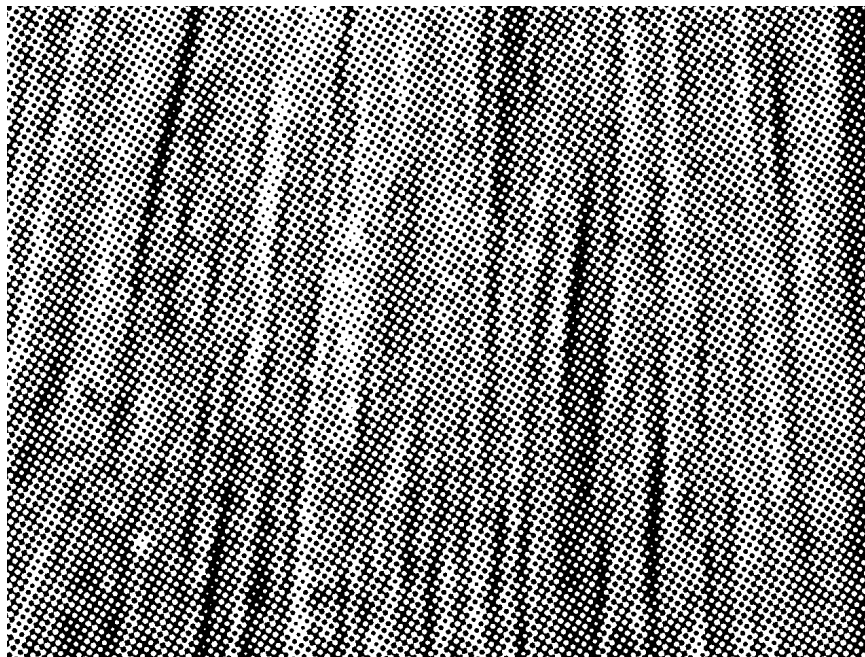
〈苦舌〉：陳芳明3分，共3分。

〈傻子玫瑰〉：宇文正 1 分，陳芳明 2 分，共 3 分。

〈河〉：張啟疆 2 分，共 2 分。

評審們同意以分數高低決定名次。〈也是多年以後〉獲得首獎，〈留〉獲得二獎，〈海上光〉為三獎，〈剝離〉則是佳作。〈苦舌〉與〈傻子玫瑰〉同分，評審討論後，由〈傻子玫瑰〉出線，獲得佳作。決審會議圓滿結束。

林語堂文學獎短文組決賽會議紀錄



林語堂文學獎

短文組決審會議紀錄

日期 2005年10月4日(日)
決審委員 季季老師、林明昌老師、柯裕棻老師
紀錄 陳柏言
攝影 雷培育

今年適逢林語堂先生100歲誕辰，林語堂文學獎特設立「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主題短文徵稿，投稿件數總計296篇，收件頗豐。並邀請到季季老師、林明昌老師、柯裕棻老師，要從中挑選出10名得獎作品。先請評審就這次的作品，提出整體的觀察與意見。

林明昌老師（下簡稱林）：整體而言，大家對林語堂的基本印象都在文章中

出現，包括固定的印象，固定的笑話等等。這個顯現社會大眾對林語堂還是有既定的印象，這可能因為傳媒，甚至是課本的選錄而形塑的印象。但對於林語堂著作，大眾似乎缺少更深刻的閱讀，而無法呈現出林語堂更多元的樣貌。比方我們知道林語堂是幽默大師，但這個「幽默」其實是很廣的；而大家知道他是個發明家，但他發明的東西其實更多。而這次參賽的作品中，有幾篇比較特殊、精采，如果能抓住別人沒想到的點，我會特別高興。這次的收件，收穫非常豐碩，即使不熟悉林語堂，也能試著去理解他的某些事蹟，這是我們辦活動最大的目的。

季季老師（下簡稱季）：這次活動的主題「給林語堂打電話」點子很好，但我也跟主辦單位講過，徵文辦法中，沒有把徵文主題與篇名區隔。篇名應該不能跟徵文主題同一個名稱。看這兩百多篇，大概有一半篇名是「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光這幾個字我們就看得頭昏腦脹了。篇名可以凸顯文章要說些什麼，也可以看出寫作者的創意；畢竟我們閱讀一篇作品，是從篇名，開頭，到結尾，都要

一致的考量。另外，誠如林老師所說，作品確實很多元，談到的內容很廣，包括躁鬱症的、保險公司的、做夢的，但或許字數的限制，要寫得非常深刻不是那麼容易。可能有一些作者，年紀比較大的，有熟讀語堂先生的作品，但文字的表達能力可能無法互相承載；而年紀輕的作者，可能文字很俏皮、活潑，但內容不一定深入。稿件那麼多，內容也很多元，整體來說確實是一次豐收。

柯裕棻老師（下簡稱柯）：誠如剛剛兩位老師提到的，這次的徵文稿件內容非廣，但創意反而是侷限的。我們看到很多篇是寫作者想像「打電話到天堂」去感謝林語堂，卻沒有想過可以打給某一個時代某一天的林語堂。也就是說，本來這個主題可以有天馬行空的發揮，寫作者卻沒辦法想像跟林語堂「確實」對話的可能，一篇都沒有。另外，因為篇幅的限制，使得多元的內容缺少適當的經營，而必須把字數浪費在「你好」、「喂」這些無意義的字詞上，這也是比較可惜的。

三位評審講解完後，進入評審圈選時間，每位評審圈選八篇作品。得到三票的作品是56號的作品〈自由真好〉，而一票作品共有二十篇。除了三票作品確定獲獎，以下就作品編號順序，進行討論：

2 號作品〈找大師聊天〉

季：我選這篇是因為，他把語堂先生的創意和現代科技發明結合在一起。當然這是一個想像，想像語堂先生經營部落格、拍微電影等等，而這樣的想像也是幽默的一部分。

9 號作品〈三通保險公司的電話〉

林：這篇在我的選擇裡，分數不是很高。我挑選的一個標準，是期待更多元的對話；而這篇有趣的點，在於他的身分是一個保險公司的推銷員，他透顯出一種現代人的焦慮，也帶有幽默感。這裡的創意，比較不是文學上的，而更是生活上的投射，這是它吸引我的地方。

22號作品〈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聽見書香〉

林：這篇寫作的向度很個人，不太跟林語堂先生有關。他描述一個失聰者，有一天無意識翻找書香時，竟聽到了另一種聲音。這不是一個那麼直接的「打電話」，而是想像翻找書香，也是一種溝通，聽見了「鈴聲響亮」。他跳過了電話這件事情，本來是很不佔便宜的。不過他寫出了「打電話」的另一重意義：聽不到東西的人，反而通過書香，聽見了林語堂先生的神音，滿有味道的。

25號作品〈Hello -- Dr. Lin〉

林：毫無疑問他一定讀過《京華煙雲》。他想像他站在林語堂故居，站在客廳，站在陽台，聽見了風的聲音，把他在這邊的感受報告給語堂先生。他寫：「我們不知死有多長，但皆知生如風，稍縱即逝。」而後談到生命的悲慘景況，也暗含著個人的感懷。最讓我感動的，是裡頭的廚師說，「日日會在你的墳前點一根煙，像問候一位老友」，呼應到林語堂對於的喜愛，而在現代「禁煙」的思考脈絡下，還願意如此去寫，也是這篇吸引我的原因。

柯：如果可以多選一篇，我想這篇也會在我的考慮之內。這篇用很短的句子，把林語堂的性格寫出來，而題目也呼應了林語堂雙語寫作的特點。不過最後我沒有選的原因，是他的最後一句，寫得稍弱，很可惜。

27號作品〈通仙〉

季：這篇表達年輕作家對已故的資深作家的對話。一方面要談寫作，另一方面也談幽默。整體的對話很簡單，點到為止，但也突出了他的重點。不只講到年輕作家，甚至是整個文壇的困境。裡頭有句假借林語堂之口說出的話：「我如果打給你，就是擾人；你打電話給我，就是通仙」這句很經典。

柯：我沒選這篇的原因，在於對話有點拉太長，稍亂。不過這篇確實很有趣，有把林語堂的幽默表現出來。

41號作品〈生活即藝術〉

柯：這篇的文字很洗煉。他寫：「屈腿蜷臥初生之綠意盎然上頭品讀、書寫，

時刻享受當下，更是『生活的藝術』。很有意思。收尾還是稍微弱了一點，但在這批稿子中，已經算是很好了。

林：這篇前面我也很喜歡，初選時有納進去。但最後的結尾，也是讓我猶豫了一下。

52號作品〈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季：這篇作者的企圖跟其他篇比較不一樣，他有拉大作品的歷史感。比如寫到《京華煙雲》裡的女兒阿滿死於北京三一八慘案，正對照著台灣近年發生的「三一八學運」，讓歷史文本與現在台灣發生的事，產生對話。他向林語堂先生報告，在林先生離開以後，這個國家發生了什麼不一樣的變動。我覺得作者很想要凸顯現在社會的變化，從這一點來看，我覺得作者滿用心的。且他的結尾非常

好，「抱歉，有人按門鈴，應該是警察，我得掛了。掰。」也扣合了林語堂的幽默感。

林：我最近在臉書上也寫到「三一八」這件事情，有時代感，而這也可以對照到徐志摩一首詩的內容。最後寫有人按電鈴，帶出一絲幽默感；我覺得他處理得很輕鬆，滿喜歡的。

53號作品〈神遇〉

林：這篇寫他發現了一個破舊神龕底部的書櫥裡，竟「喇——」的一聲，掉出來好大一批舊書。讀到這裡讓我很感動。我想起歐陽脩在舊書箱裡發現一卷韓愈的殘卷，好像因為這樣，而開啟了一個人的一生。這篇的作者後來成為一個國文老師。當然，我比較不喜歡裡頭提到歐陽龍的部份，覺得稍微LOW了一點。但

其他地方，都讓我覺得不錯，因為一個特殊的機緣，而改變了他的一生，寫得很
有畫面感。其實，我們閱讀林語堂先生時何嘗不是如此：在破舊當中，挑選出一
些精采的，改變我們人生的精華。

季：我沒有選這篇，是因為在體例的表現上，這篇是個微型的散文書寫模式。
我們感受不到「打電話」的部分，不太符合徵文主題的要求。

55號作品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林：這篇看起來也不太有打電話，但還是有一句：「若是電話通了，我想
說……」但我喜歡他寫「錯過的感覺」。因為在語堂先生的生命中，也是不斷的
錯過：例如愛情的錯過，花大筆金錢研發的打字機也錯過了。作者寫其一生也在
不斷錯過，跟林語堂相連結。

柯：我對於是否是「打電話」倒沒有那麼在意。但我對這篇的意見是他的標點，讓我閱讀時有點阻礙。

季：如果就「打電話」的書寫標準來說，我覺得這篇前面稍嫌雕琢了一點，不符合口語化。例如最後一句：「靈魂，一旦找著歸處，將再也不甘於，只是經過」。

56號作品 〈自由真好〉

季：這篇我最推崇的是他的想像力。當然他對林先生的生活史也非常了解，所以他可以把他法國放掉的一隻小鳥，到最後竟然回來找他謝恩，這個時空是非常廣闊的。作者把這個事情縮小到那麼小的篇幅，很精簡也沒有瑣碎，表達出

「報恩」是人可貴的品質。作者在整體表現上非常優異。

柯：很有想像力，文字也很活潑輕快，他讓人感覺到文字確實在飛翔，在這樣的篇幅裡非常不容易。他讀了書，而且超越了，反而捨棄掉那些包袱。

林：在那麼多平常的「打電話」內容中，這篇很特別，假借了不同的方式（拯救一隻小鳥），表現出「打電話」之事。

62號作品 〈中文之衰〉

季：這篇作者也碰觸到現代中文的處境。因為網路興起，中文寫作你可以說是敗壞，也可以說是多元化。台語客語混融在一起，國語裡面融入客家話，只有客家人才看得懂；加入閩南語時，只有音，字是不一樣的，那也只有懂台語的人

看得懂。所謂文字的多元，對中文的整體發展究竟是好現象還是壞現象？事實上，我們到現在也還在觀察之中。「中文」的純正性受到破壞，也確實是一種事實。這一篇便是向語堂先生報告中文敗壞，懷抱著某一種憂心。因為語堂先生本身，中文也是非常簡練、口語化的，我認為作者的用心是值得肯定的。

68號作品 〈請問……〉

季：這篇就是寫語堂先生跟蘇東坡。這篇最觸動我之處，是因為作者扣緊了他的題目「請問……」。因為他最後，提出的問題就是：請問你們見面了嗎？你們聊些什麼，可以告訴我嗎？這也體現了幽默感。而前面提到蘇東坡等等，也切合了林先生寫作的重點。

91號作品 〈請問林語堂先生〉

季：這篇是為學生說話，他提到討厭考試，討厭吃青菜啊，也有碰觸到，語堂先生考試常常考第二名，呼應林先生「第二名的哲學」。

108號作品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林：這篇比較特殊，很久以前我拿到這個題目時，也想了一下要怎麼寫。看到這篇，覺得跟我原來的想法很接近。陳錦端是林先生最愛的人，到死都還想著他，那我們就會想像，他們兩人通電話會是什麼樣子？前面是錦端喃喃自語，沒有通到話，最後才發現是他的葬禮。我覺得最後設定葬禮，不太好，似乎沒必要弄到那麼悲哀。但我還滿喜歡這樣的構想。

柯：我也不明白為什麼要設定成葬禮，比較可惜。

季：作為一個讀者，書寫的層次似乎不夠清楚，視角上比較複雜、凌亂。例如第二段，「門縫間，女人微笑著：」，而這裡「隱約看見」是誰看見？

P22 號作品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柯：一開始我也很猶豫，但他是少數把空間、視野拉到一個不同的地方的。內容朦朦朧朧的，就像是夢境。咖啡館裡的電話響了，你要不要把電話接起來？這是一個比較特別的設定，把一個夢幻的空間拉到主題裡來。但或許它可再更俐落一些，這有點可惜，我們可以看到寫作者的企圖，對氛圍的企圖，只是在收尾上沒有做好。

P52 號作品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柯：這篇是把我們這個時代的女性，跟林語堂筆下的女人做對照。而告訴他，女性的命運不會像他那個時代。作者有點把自己的生命跟林語堂筆下的角色做對比了。

P70 號作品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柯：作者有稍微研究過林語堂的生平，知道林先生哪一年在做什麼。他稍微想了一下，在不同時間有不同的對話可能，因為林語堂也是有從年輕到老年的過程。前面的處理很好，但收尾忽然寫幫他泡茶，就有點可惜。如果最後是他決定打給某一個年代的林語堂，告訴他一些什麼事情，或許會比較好。

林：這篇我也覺得滿好的。確實需要對林先生的生平有所瞭解、有所感覺，才寫得出來。但我一直在想：為什麼是木柵鐵觀音？鐵觀音是可以，但為什麼要特別提木柵？前面鋪排的意境氛圍很好，卻突然把我們「啪」地從陽明山拉到太遠的地方。

季：我也覺得太突兀。最後非常蛇足，不要就好了。

柯：沒錯沒錯。

P145號作品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

季：這篇是在諷刺目前最時興的「文創」兩個字，點到為止，他問林先生有

沒有什麼建議，語堂的回答：「沒有，也不需要。」我就是為了這個而選這篇，他確實有點出現在現在的問題。

P151 號作品 〈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一則留言〉

季：這篇我放棄。文字太瑣碎，錯別字也多。

P152 號作品 〈給林語堂先打電話〉

季：這篇我也放棄。

P180 號作品 〈再打一次〉

林：這也是很特殊的一篇。不像打電話，但有打電話的內容在裡面。他描寫有個幻想症的小孩，想要打電話給林先生。作者知道那位小孩有問題，可能產生幻覺，應該要帶去看醫生，但至少他了解到小孩子這個喃喃自語意義是很深遠的。我感動的點，在於每個人或許都有些幻想的傾向，只是程度上，有些人跨過了那條線，就跑到了另一邊去。但作者卻能表現出想像、幻想這件事的極限。如果那個小孩把他對話的內容寫下來，或許就是〈自由真好〉；不僅不用看醫生，還可以得獎（笑）。通過這篇短文的書寫，偷渡他對一個特殊的、幻想症小孩的關心，我也對這樣的孩子很關心，所以這篇很快即打動我。

季：這篇我可以附議。誠如林老師所說，幻想症小孩，幻想的不是別人，而就是林語堂。

得票作品全部討論結束，評審要進一步討論哪些作品可以獲獎。

林：那我有個提議，除了已經三票的作品ㄟ（自由真好），我們最後在這些一票作品中，再挑選五篇，就得票數來確定得獎的作品。

一票：2（季）

二票：27（季、柯）、41（林、柯）、p70（林、柯）、p180（季、林）

三票：25、52

林：總共有七篇作品得票，加上原來的〈自由真好〉，我們目前有八篇作品。那我們再分別推薦一件作品獲獎。

季：推薦68。

林：推薦53。

柯：推薦
p22。

林：那現在還差一篇，我們就剩下的作品再討論看看。

22號作品獲得林明昌、柯裕棻兩位老師的支持，壓線進入最後的獲獎名單。評審確認無誤後，本屆林語堂文學獎「短文獎」的獲獎名單出爐，會議圓滿結束。

獲獎名單如下：

2 號〈找大師聊天〉，作者：鄒惠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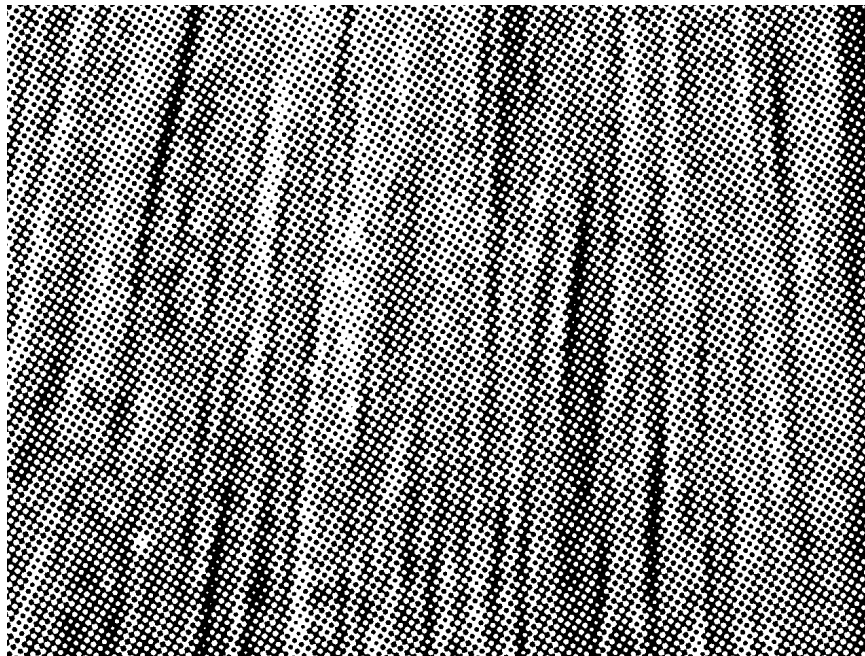
22號〈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聽見書香〉，作者：林童照

25號〈Hello - Dr. Lin〉，作者：agnes

27號〈通仙〉，作者：曲江

- 41號〈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生活即藝術〉，作者：貝貝
- 52號〈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作者：暴民
- 53號〈神遇〉，作者：蔡永強
- 56號〈自由真好〉，作者：劉愛玲
- 68號〈請問……〉，作者：孫家琦
- P22號〈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作者：陳儀泓
- P70號〈給林語堂先生打電話〉，作者：林鈺富
- P180號〈再打一次〉，作者：MeowYo

評審簡介



Pages 185

彭淑芬

筆名喜菡。臺東人，現居高雄。曾任港都文藝學會總幹事、臺灣新聞報《臺灣寫真》專欄執筆、高職國文教師，現任喜菡文學網站長、大憨蓮文化負責人。以藝文推廣、文史記錄、旅行書寫、城鄉人文報導為職志。出版：《骨子裡風騷》詩集、《今夜化濃妝》小說集、《蓮惜》影像文學集、《到旗津打卡》報導文學集、《深情》旅行文學集、《靠近》旅行文學集、《寶島漫波》電影書、《烏族與烏族的喀什米爾旅行》旅行詩集。

吳鈞堯

現職《幼獅文藝》主編，曾獲《時報》、《聯合報》等小說獎，梁實秋、教育部等散文獎，2005年獲頒五四文藝獎章（文藝推廣類），繪本著作《三位樹朋

友》獲第三屆國家出版獎，入圍香港豐子愷兒童圖書獎前十強。金門歷史小說《火殤世紀》，獲2011年臺北國際書展小說類十大好書、第三十五屆新聞局圖書類文學創作金鼎獎。2012年，書寫金門的〈神的聲音〉獲得九歌「年度小說獎」，第二次獲頒五四文藝獎章（小說創作類）。

楊富閔

楊富閔，1987年生，臺南縣大內鄉人，東海中文系畢業，現就讀臺大臺文所。曾獲林榮三文學獎短篇小說首獎、打狗文學獎、洪醒夫小說獎、吳濁流文藝獎、臺中縣小說獎、南瀛文學獎、玉山文學散文首獎、全國臺灣文學營小說首獎、2010年博客來年度新秀作家等，作品曾入選《九十七年度小說選》、《九十八年度小說選》。著有小說集《花甲男孩》（九歌，2009）。

小說組決審評審

陳芳明

從事歷史研究，並致力於文學批評與文學創作的陳芳明，1947年出生於高雄。畢業於輔仁大學歷史系、國立台灣大學歷史研究所。他曾任教於靜宜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中文系，後赴國立政治大學中文系任教，同時受委籌備、成立該校台灣文學研究所。目前獲聘為國立政治大學講座教授，以顯其治學和教學上的卓越成就。陳芳明創作逾三十載，其編著的作品影響深遠，例如主編《五十年來台灣女性散文·選文篇》、《余光中跨世紀散文》等；其政論集《和平演變在台灣》等七冊見證了台灣社會的歷史變遷，而散文集《風中蘆葦》、《夢的終點》、《時間長巷》、《掌中地圖》、《昨夜雪深幾許》、《晚天未晚》，在在呈現了高度文學造詣。

在文學創作之餘，陳芳明的詩評集《詩和現實》等二冊，文學評論集《鞭傷之島》、《典範的追求》、《危樓夜讀》、《深山夜讀》、《孤夜獨書》、《楓香夜讀》，以及學術研究《探索台灣史觀》、《左翼台灣：殖民地文學運動史論》、《殖民地台灣：左翼政治運動史論》、《後殖民台灣：文學史論及其周邊》、《殖民地摩登：現代性與台灣史觀》，傳記《謝雪紅評傳》等書，為台灣文學批評建立新的研究典範。

2011年，陳芳明終於完成歷時十二載的《台灣新文學史》，為全世界的中文讀者打開新的台灣文學閱讀視野。

宇文正

宇文正，本名鄭瑜雯，東海大學中文系畢業，美國南加大東亞語言與文化研究所碩士，現任聯合副刊組主任。入選台灣文學三十年精英選《散文30家》。著有短

篇小說集《貓的年代》、《台北下雪了》、《幽室裡的愛情》、《台北卡農》；散文集《這是誰家的孩子》、《顛倒夢想》、《我將如何記憶你》；長篇小說《在月光下飛翔》；傳記《永遠的童話——琦君傳》；童書《愛的發條》、《小靜想飛》等。

張啟疆

張啟疆，1961年生，台大商學系畢業，是各項知名文學獎的常客，曾獲時報文學獎散文首獎、梁實秋文學獎散文第一名、幼獅科幻小說獎首獎、中央日報文學獎小說第一名暨散文第一名、第一屆九歌年度散文獎、聯合報文學獎短篇小說第一名等獎項。有小說集《如花初綻的容顏》、《小說：小說家和他的太太》、《導盲者》暨其他著作十餘部。

短文獎評審

季 季

本名李瑞月，高中畢業後放棄大學聯考，參加救國團文學寫作研習隊，獲小說組比賽冠軍。1964年二月開始專業寫作，成為第一批皇冠基本作家。專業寫作十四年。1988年愛荷華大學「國際寫作計畫」作家。1978年進入新聞界服務。曾任聯合報副刊組編輯；中國時報副刊組主任兼「人間」副刊主編；時報出版公司副總編輯；中國時報主筆。出版小說《屬於十七歲的》、《異鄉之死》、《石玉鐺》；散文《夜歌》、《攝氏20.25度》；傳記《休戀逝水—顧正秋回憶錄》、《我的姊姊張愛玲》等十餘冊。並主編多種選集。

柯裕棻

台灣彰化人，1968年生於台東。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傳播藝術博士。現任教於政治大學新聞系，研究主題為電視文化與消費社會。著有散文集《青春無法歸類》、《恍惚的慢板》、《甜美的剎那》，小說集《冰箱》，編有對談錄《批判的連結》等。

林明昌

林明昌，淡江大學中文博士，現任佛光人文社會學院文學所助理教授。著有《春秋繁露的天道觀與治道思想》、《古文細部批評研究》，學術論文《本土與鄉土》《從爾雅到雅虎——文獻資料之分類與排序研究》等多篇，主編有《閒情悠悠——林語堂的心靈世界》。



林語堂文學獎小說組複審會議側拍



林語堂文學獎小說組複審評審與故居工作人員合影



林語堂文學獎小說組決審會議側拍



林語堂文學獎小說組決審評審於故居門口合影



林語堂文學獎短文組決審會議側拍



林語堂文學獎短文組決審評審於故居門口合影

2015

林語堂文學獎
作品集刊

The Lin Yutang Literary Prize
An Anthology of Prize-Winning Works

統籌單位：林語堂故居

指導單位：臺北市文化局、東吳大學

協辦單位：東吳大學人文社會學院、東吳大學外國語

文學院、城邦·POJO原創、書林書店、

喜函文學網 www.pon9.net、幼獅文藝

總編輯：曾泰元

編輯：蔡佳芳、劉羽軒、許惠雯

美術設計：詹皇峻

印刷：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林語堂故居

臺北市士林區仰德大道二段一四一號

www.linyutang.org.tw

電話：(02)二八六一—三〇〇三

傳真：(02)二八六一—九三三七

印製時間：一〇五年二月

本書為紀念文集 非正式出版品

得獎作品版權屬於林語堂故居所有

林語堂故居為臺北市文化局委託東吳大學經營管理